

十六、第 3 屆第 8 次臨時會第 4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7 日上午 10 時 15 分)

1. 審議 111 年度總預算案 (歲入部門)
2. 審議 111 年度總預算案 (歲出部門：民政)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大家早，各位同仁請就座，開會。(敲槌) 第 3 次會議紀錄已經放在各位同仁桌上，請大家詳閱。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會議紀錄確認。(敲槌)

向大會報告，今天上午議程是二、三讀會，繼續審議 111 年度高雄市總預算案，從歲入「補助及協助收入」開始審議，請財經委員會邱議員俊憲上報告台，請專門委員宣讀審議科目。

本會財經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請各位議員拿出橘色這本 111 年度高雄市總預算案，請翻開第 133 頁，歲入來源別預算表，請看第 133 至 148 頁，科目名稱：補助及協助收入，預算數 452 億 6,789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第 134 頁客家事務委員會，預算數 4,383 萬 1 千元，送大會公決。其餘照案通過。第 146 頁交通局預算數 7 億 1,673 萬 1 千元，附帶決議：請交通局運用部分經費用於裝飾大寮捷運站周邊 (台灣燈會指定小型車停車處)，讓民眾於停車後即感受到燈會慶典之氛圍，並可更吸引民眾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以避免燈會交通壅塞。二、(一) 1、第 140 頁教育局預算數 75 億 5,460 萬 6 千元。2、第 144-145 頁勞工局預算數 2,012 萬 9 千元。以上 2 項陳議員若翠保留發言權。(二) 1、第 140 頁教育局預算數 75 億 5,460 萬 6 千元。2、第 145 頁勞工教育生活中心預算數 219 萬 7 千元。3、第 147 頁觀光局預算數 1 億 533 萬 6 千元。以上 3 項陳議員美雅保留發言權。(三) 1、第 133 頁人事處預算數 268 萬元。2、第 139-140 頁財政局預算數 163 億 9,374 萬 8 千元。3、第 140 頁教育局預算數 75 億 5,460 萬 6 千元。4、第 144 頁農業局預算數 1 億 1,153 萬 3 千元。5、第 146 頁文化局預算數 2 億 7,693 萬 8 千元。以上 5 項邱議員于軒保留發言權。(四) 1、第 139 頁民政局預算數 2,218 萬 4 千元。2、第 141 頁新建工程處預算數 2,620 萬 7 千元。3、第 141 頁養護工程處預算數 7 億 5,462 萬 7 千元。4、第 144 頁土地開發處預算數 5,092 萬 3 千元。5、第 147 頁都市發展局預算數 7,266 萬 4 千元。6、第 147 頁觀光局預算數 1 億 533 萬 6 千元。以上 6 項黃議員紹庭保留發言權。(五) 1、第 143 頁衛生局預算數 64 億 9,052 萬 8 千元。2、第 144 頁土地開發處預算數 5,092 萬 3 千元。3、第 145 頁消防局預算數 2,354 萬 7 千元。4、第 147 頁都市發展局預算數 7,266 萬 4 千元。5、第 147 頁觀光局預算數 1 億 533 萬 6 千元。6、第 147 頁水利局

預算數 64 億 2,392 萬 3 千元。以上 6 項李議員雅靜保留發言權。(六) 第 147 頁觀光局預算數 1 億 533 萬 6 千元，陳議員致中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吳議員益政，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剛才提到第 146 頁交通局預算數 7 億元這一個附帶決議有需要再講清楚一點，就是「請交通局運用部分經費用於裝飾大寮捷運站周邊」要改為「請交通局運用交通部補助 2022 台灣燈會在高雄智慧慶典方案部分經費用於裝飾大寮捷運站周邊」，就是原來附帶決議的「交通局運用」，不是運用前面的 7 億元，應該運用交通部補助燈會的方案，這樣才會更精準。來，我要把修正文字給誰嗎？已經給了，已經給你了嗎？好。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吳議員益政提第 146 頁交通局預算附帶決議文字修正，有沒有人附議？有人附議，有沒有不同意見？沒有意見，文字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吳議員益政：

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對於預算，各位同仁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148 至 158 頁，科目名稱：捐獻及贈與收入，預算數 12 億 2,447 萬 6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第 157 頁社會局—捐獻收入—一般捐獻預算數 28 萬元，附帶決議：請社會局協助公辦民營及民間單位，如在符合規定前提下，有經費需求，可向社會局提出協助資源媒合。二、(一) 1、第 156 頁民政局預算數 1 億 564 萬 3 千元。2、第 156 頁新建工程處預算數 3,635 萬 6 千元。3、第 157 頁養護工程處預算數 6,071 萬 6 千元。以上 3 項黃議員紹庭保留發言權。(二) 第 157 頁社會局預算數 28 萬元，陳議員致中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陳議員麗娜，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我建議這個科目先行做擱置，原因是因為在上個星期的時候我們有提過，就是相關的，只要是在去年度或是今年度已經知道有捐贈的、贈與收入的部分，應該要補資料上來，我剛剛看了一下，好像還沒看到資料，是不是這個部分先行擱置？等到資料送上來以後，比較完善我們再一起來看，好不好？以上是我

的建議，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還有兩位議員有意見，我們請他們先發言，林議員于凱，請發言。

林議員于凱：

謝謝主席。因為這個捐贈的款項很多都散落在各個機關，包含很多區公所也有一些台電或是中油的回饋金嘛！我們常常接到里民來反映說為什麼去年度有發給里民台電回饋金，今年卻沒有發？為什麼有的里有發，有的里沒有發？其實我去追蹤了這個結果，因為每一個里它分配到的回饋金或是捐助款的比例不一樣，所以說這個里長可能在使用上面就有不同的用途，他也不可能說每一筆回饋金都直接發給里民，他可能是用在社區辦活動或是用在其他社區的建設上面。那為什麼里民他們會產生那個質疑呢？是因為我們對於這些款項從過去以來都不是很公開透明嘛！所以這些捐贈的收入，到底一年台電或是中油捐給高雄市政府的總額是多少，這些款項在各個區公所分配到里政之後又是怎麼使用的，這個其實都應該要公開透明，讓里民能夠去檢視嘛！所以我這邊具體提出一個附帶決議，就是說區公所應建構這個捐助款之款項使用公開平台供市民公開查詢，以上。

主席（曾議長麗燕）：

于凱議員，等一下我們要討論陳議員的擱置案，所以你的附帶決議以後再說。〔好。〕好，吳議員益政，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因為陳議員要擱置，所以說我們可以再討論，但是還是要提一個，跟議長、跟各局處、跟市府建議，這個捐助款項，以前我們一直沒有一個制度，當然，有兩件事情，能夠爭取中央補助、國營事業補助，當然這是一件事情；捐助、人民捐款也是同樣一件事情，但是要另外捐，但是捐要有一個…，我們現在審查政府的收入支出，但是如果人家要來捐贈，市議會是沒辦法審查，但有時候捐贈，他不是純粹捐贈，他捐贈有時候政府必須要配合某些負擔的時候就必須要討論，我覺得市政府財政局長也在，或法制局應該要建立捐贈的一個機制。

我舉例：譬如過去高雄中央公園有人要捐一個圖書館，他捐了 8,000 萬元，可是我們市政府必須撥一個 30 幾億的公園土地去蓋，當然蓋還是市民大眾在用。但是你在徵用這 38 億土地的時候，市議會沒有審查的權利，變成我只是槓桿，我捐了 8,000 萬元，而且是有條件的，以前是掛名的；如果說你捐，那要蓋哪裡，政府自己去撥用，那是另外一個問題。但他指定。所以我們對這個捐贈有時候是好意，但是因為你沒有考慮到其他的項目，會變成其他人的質疑，本來是一件好事情，變成不是好事情。壽山也是一樣，我是覺得政府應該

要建立一個機制，不管是國營事業，除了中央政府的補助有固定的一個法定程序以外，其他非法定程序的捐贈，應該要建立法制上的一個…，是有動到議會的？還是沒有動到人民其他的財產的，是純粹捐贈大水庫的？那另外一件事。那如果是有要編到跟人家配合的，是不是有一個標準作業？

否則你像壽山動物園，當然爭取他捐錢，對我們地方來講能夠更多人來捐贈是個好事啊！但是按照我們的法律，並沒有一個條文，他到底是屬於政府的撥用？還是國營企業比照一般企業的捐贈？那又不一樣。要在動物園捐贈，他是認養，只有認養條款，沒有捐贈的機制，所以大家會產生這種模糊。站在高雄來講很多企業願意捐贈，我們都很歡迎，但我希望把那個捐贈的辦法，是不是要建立一個制度？可不可以請財政局長答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局長，請說明。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謝謝吳議員的指教。我想這個捐贈科目的收入裡面，剛剛議員有提到，其實整個捐贈，在企業裡面有分實物跟現金的捐贈，剛剛議員提到的那個就是屬於建物的一個捐贈。現金的捐贈當然還有分所謂的指定跟未指定的帳戶，我想整個法規目前來講，包括議員剛剛講的冠名權，那個是權利金，法規規定都非常的清楚。整個入帳的方式，不管入到大水庫，或者入到我們的指定專戶裡面，其實他都是在我們主計，還有我們審計單位的嚴格控管之下，所以我想整個資金的運用以及支出、收入都非常的清楚。我想這個首先跟議員報告一下，是。

吳議員益政：

那你這一次壽山動物園他指定的是捐贈？還是補助？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壽山動物園他是主動的捐贈，所以他按照我們動物園的養護辦法，以及我們的指定專戶概念，入帳的期程也非常清楚。民間捐贈的部分，入帳；這些國營事業的部分，因為程序還沒走完，所以還沒有入帳。但不管他未來怎麼樣，他的收、支都是在我們主計或者審計單位查核的範圍內，以上，謝謝。〔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好，宋議員立彬，請發言。

宋議員立彬：

謝謝議長，因為擱置了，其實我們現在講這些都沒有什麼，但是我還是要提醒一下，其實高雄縣市合併以來，對我們原高雄縣的一些台電補助也好，或是中油補助也好，其實都沒有真正用在地方上，台電、中油回饋金撥來給我們市政府，但是所有用到的不一定是我們永安、梓官和彌陀啦！現在都進去大水庫

裡面了，以前不是，以前我們如果是永安區的就是永安區用，彌陀區的就是彌陀區用，但是你現在像中油的回饋金進入到高雄市政府裡面，到底有沒有用在我們在地？這個我覺得財政局長和各個單位要去思考。

就像以前永安區，台電就在旁邊，它的回饋金說真的怎麼用也用不完，但是現在卻不夠了，民政局長應該很了解這個問題，所以這也是我們市政府要討論的，既然產業在那邊，它回饋給地方的就是要給我們地方嘛！不是要給整個高雄市嘛！所以這要檢討嘛！它回饋在哪裡，你就是要指定回饋在那幾個區嘛！項目是什麼也要寫清楚，你不能因為說回饋給高雄市，但是它是給永安區，高雄市政府全部拿來高雄市共用，這樣也不對啊！畢竟污染是在那裡，我那天到永安區看，其實中油、台電在那邊污染到永安、彌陀，結果它的回饋金是進到大水庫裡面再提撥出來，這樣沒有道理啦！所以希望我們各局處要回去探討，取之於民，回饋於民啦！你不能在地方污染之後，結果把你的錢拿到高雄市大水庫裡面給你們運用，這是不對的，我希望你們做一個檢討，污染在哪裡，你就是要回饋給他們嘛！他們用得完或是用不完，當然是他們區自己做打算嘛！當然也不是讓他們浪費用，因為民政局都有管制所有回饋金的用法嘛！所以這一點我們陳局長和民政局長要努力，回饋在哪裡就用在哪裡，高雄要有一個範圍出來嘛！你不能無限擴張，譬如我們永安區的用到苓雅區來，這樣就不對了，好不好？以上。

主席（曾議長麗燕）：

好，陳議員麗娜，請二次發言。

陳議員麗娜：

謝謝，我想要擱置的原因大概是這樣子，因為這次有很多的企業，我們才知道原來不論是硬體建設或是活動，還是有很多的企業團體來做捐助，那不論是私人或是國營事業，大概都應該要清楚地讓高雄市議會能夠明白，到底高雄市政府是怎麼做的？

那我要提醒一下，在上個星期有一則新聞提到的是，中油去年度的虧損是434億元，那這樣子的一個國營事業，他在去年度捐給我們這麼多錢，今年度還要繼續捐的狀況，那我們也要了解一下這樣捐有沒有問題？那現場都是民意代表，如果有印象的話，我們在選舉的時候，如果哪一個私人企業捐給我們，但是他的公司是虧損狀態，事實上是不能捐錢的，所以這到底是什麼樣的一個狀態？我想我們高雄市收了錢，我們都很高興，我們也希望高雄市能夠多一點財源進來，但是我們收這個錢必須要讓我們對外好說話，你要有正當的理由，中油要跟我們說，你虧損那麼多錢，你又給高雄市這麼多錢，那個事情高雄市要怎麼對外解釋？這個要說好啊！所以也就是為什麼我們需要高雄市政府必

須要提供資料，把所有的資料都提供清楚，我相信不是只有中油、台電這些，中鋼也有，甚至還有其他很多的私人企業，這些捐贈的部分，沒有在檯面上面看到的，那也請一併把這些事情公布清楚。像剛剛幾個議員我覺得那個說法是很好，將來有一定的平台，可以讓我們很清楚的了解，就是說這些錢是花在哪裡？那這樣子很清楚的能夠讓我們知道，就是說來自地方的資源有好好的運用。

我首先要講的是，高雄市政府真的很需要大家來多多支持，但是這個錢要師出有名，大家善意的支出，高雄市政府是不是好好地執行？這是我們最主要希望能夠了解的。所以我認為這件事情應該要擱置，然後把資料補齊，因為這件事不是現在才剛剛講，上個星期其實為了這個事其實也吵了好長一段時間，很可惜的是高雄市政府似乎沒那麼重視，今天早上來也還沒看到資料，所以我待會請主席這邊先裁定擱置，好，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好，黃議員文益，請發言。

黃議員文益：

謝謝主席，剛剛有議員提到，國營事業虧損了，為什麼還捐助高雄市？我覺得這個應該高雄市政府要說明一下，這樣的說法其實在誤導民眾，國營事業不管是台電、中油，是因為在高雄市有一定的標準、辦法，他因為在這裡有造成高雄市的污染，所以他有提撥一定的睦鄰經費、回饋金，是依照整個中央給的辦法，包括說台電在營運中，有營運中的一個機制，如何回饋給當地在建設中有建設中的工程費用，每年提撥百分之一的工程費用給當地的縣市政府去申請，這個都是依法有據，不是他捐給高雄市，他虧損還給高雄市，我覺得這樣子的邏輯，會讓高雄市成為眾矢之的。這個是必要的，因為他們在這個地方有設廠、有污染，按照我們的規定，他本來就應該回饋，而且不是只有高雄市，這是全國一致性的標準，所以我覺得高雄市政府應該說清楚講明白。或許市議員的資訊沒有那麼對稱，沒有那麼透明，導致好像外界以為都已經虧錢了，怎麼又要捐給高雄市。它不是捐給高雄市，那個不是額外捐款，高雄市沒有必要接受這樣的污名化，那個是一定的標準，所有中央國營事業單位捐贈給哪一個縣市政府，是按照中央的法規規定來辦理，高雄市沒有獨厚，並沒有因為陳其邁當市長，這些國營事業單位就特別給高雄市錢，並沒有。而是因為我們按照辦法去申請，台電高雄興達電廠在興建中，台中也有、桃園也有，是台中市長、台中市政府自己不願意去申請這一筆經費，卻對外說剝奪感，讓高雄市民背上這個污名。我真的不希望高雄市議員以訛傳訛，把這樣錯誤的資訊，硬栽在高雄市政府身上，我認為這是不公平的，如果有任何不法，都可以去檢舉、去監督，但是我們所拿到國營事業的補助款，這是合情合理，不會因為高雄市長是

陳其邁才有的。所以在這裡我要請財政局長，請你說明，到底我們為什麼可以拿到國營事業的補助款？是依據什麼辦法？你那邊如果有資料，請你在這裡說明給高雄市民朋友聽，局長請說明。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局長，請答復。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謝謝黃議員。我想整個預算的編列都是公開透明，目前我們市長跟過去都一樣，都是依照這種方式入帳，剛剛陳麗娜議員講的明細的部分，我想我們所有局處也都在這裡，裡面相關的，不管中油、台電，不管它的回饋金、睦鄰金、促協金等，這些的科目都是依規定來辦理入帳，過去跟現在都是一樣。

整個編列的明細，也都在這個地方，我想就像黃議員所講的，確實不管過去跟目前，都沒有不同的作法，這些的入帳都是依規定的方式辦理入帳。剛剛宋議員所提的這些的經費，當然它是指定辦在鄰里的一些回饋的部分。回過頭來，如果是指定專款專用，當然是在專款的項目上，不會左右高雄市每個區，以我們有一些商港建設有污染的部分，當然我們會落實在這個區塊。所以整個預算的編列，謝謝黃議員給我們再次說明的機會，我們各局處也都在這裡，每一個預算科目都非常的清楚，也都依法、依規定來入帳及審核，以上。

黃議員文益：

這是依照電業法第 65 條的規定，整個電業法理面都有規定得很清楚的明細，哪個縣市政府可以依電業法，請大家參電業法第 65 條，我們是用哪一個名義、哪一個法條去跟國營事業申請這個經費，寫得非常清楚。不會因為捐給高雄市而導致它虧損，一個國營事業虧損有很多理由，但是不能因為…。

主席（曾議長麗燕）：

我們質詢不要那麼生氣，好不好？我們現在處理陳議員麗娜提的擱置案，要再討論的話，我們抽出以後再來討論，好不好？我們抽出以後，還可以讓你發言，好不好？

陳議員麗娜提「捐獻及贈與收入」，擱置。有沒有人附議？有沒有不同意見？擱置。（敲槌決議）

請市政府儘速提供資料，下一個科目。

本會財經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下來請看第 158 至 184 頁，科目名稱：其他收入，預算數 41 億 3363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修正通過。（一）第 171 頁新建工程處－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預算數 890 萬元，刪減 240 萬元。（二）第 182 頁文化局－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預算數 2,600 萬元，其中，1.高雄流行音樂中心各項營運收

入預算數 2,500 萬元，增列 1,000 萬元。（三）第 168 頁甲仙區公所－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預算數 7 萬元，附帶決議：處理懸帳編列部分，明年請調整編列。（四）第 168 頁杉林區公所－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預算數 7 萬元，附帶決議：處理懸帳編列部分，明年請調整編列。二、（一）1、第 169 頁財政局預算數 3 億 7,145 萬 7 千元。2、第 181 頁博愛職業技能訓練中心預算數 6 萬 5 千元。3、第 183 頁水利局預算數 6 億 7,277 萬 7 千元。以上 3 項邱議員于軒保留發言權。（二）第 176 頁中區資源回收廠－雜項收入－廢棄物清理費預算數 4 億 9,024 萬 9 千元，陳議員美雅保留發言權。（三）1、第 176 頁中區資源回收廠－雜項收入－廢棄物清理費預算數 4 億 9,024 萬 9 千元。2、第 183 頁都市發展局－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預算數 4 億 5,003 萬 6,000 元。3、第 183 頁水利局預算數 6 億 7,277 萬 7 千元。以上 3 項李議員雅靜保留發言權。（四）第 180 頁勞工局預算數 5 萬 2 千元，陳議員若翠保留發言權。（五）1、第 171 頁養護工程處預算數 6,021 萬 2 千元。2、第 171-172 頁社會局預算數 260 萬元。3、第 176-177 頁地政局預算數 688 萬元。4、第 177 頁土地開發處預算數 191 萬 5 千元。5、第 183 頁都市發展局－雜項收入－收回以前年度歲出預算數 45 萬元。6、第 183 頁水利局預算數 6 億 7,277 萬 7 千元。7、第 184 頁運動發展局預算數 27 萬 1 千元。以上 7 項黃議員紹庭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陳議員麗娜，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我先針對上一個事件再做一個說明，因為剛剛這樣講，讓回饋金很多的小港居民會誤解，一般來講在回饋金的捐贈跟使用辦法的計算，事實上沒有錯，就像局長講的，它還是按照你們原有的方式在進行當中。所以該給里的，該給區公所的比例，一樣都沒有變，金額當然就按照當年度的狀況，看看他們的營收多少，來做處理。這個情形我想，主席也在現場，都很清楚這一筆錢，任誰也不能把它動到其他地方去，一動了請問這些里長不跳腳嗎？區公所可運用的錢，目前有這麼多嗎？如果區公所全部都挖出來了，給現在譬如小港森林公園的國民運動中心，或是柴山壽山動物園的使用，你想小港的居民會覺得這樣可以嗎？這樣是不行的。所以這一筆錢是不是額外的，我不知道，說不定就像黃議員講的，其實這一筆錢一直都可以申請，結果盧秀燕市長不知道要申請，以前的市長也不知道要申請，如果是這樣子，那以前的市長也該打屁股，為什麼明明就可以申請這麼多錢，結果他們都不申請，這是已經變成我們都搞不清楚到底是不是如黃議員所說的這樣，如果是這樣的話，我們也很想要知道，多了這一筆錢出來，對高雄市有很多好處，多了好幾億元，對不對？我不管它的營

收怎樣，我只是舉例來說，虧本的國營企業再捐錢給我們，我們一樣收，但是我們要怎麼跟別人解釋，對不對？你告訴我說他虧錢，然後他又捐錢給高雄市政府，我還是要面對很多的民眾，我到底要怎樣解釋，這才是我的重點，不然收錢有什麼好說的呢？當然要收的名正言順，以政府來講不就是應該要這樣嗎？如果是正常的回饋金應該要回饋的部分，那我就只好罵以前所有的市長，「你們以前怎麼都不去申請這些錢？」我也很生氣，是不是？所以在這邊必須要說明，也要讓所有有回饋金的各區知道，這筆錢無關區域內回饋金的部分，不要搞混了，這樣不會影響到你們目前所有回饋金的使用，並沒有減少，我大概要在此澄清的。

我現在在議事廳提出來的是針對沒有報到議會來，以及沒有呈現在預算書上面的部分，請市政府把資料補齊，然後把這些資料公開透明的讓所有的市民朋友知道，到底有哪些企業捐款給我們錢，以及總共有多少，那市府又是怎麼來應用的。這是我們議員應該要有的職責，我要的是這個，還是必須要再次澄清，以免讓大家誤會好像我在亂來，我覺得對我個人來講傷害是挺大的。對於預算，我絕對不會因為高雄市政府增加錢還不開心！開心歸開心，但還是要「師出有名」，我必須要再次的講，應該要「取之有道」。所以這部分我還是要請高雄市政府積極辦理，當然檯面上局長可以有各種的說法，但是面對所有的市民朋友，最重要的就是公開透明，讓市民朋友知道預算怎麼使用，難道不是最重要的嗎？如果今天在這邊開會，你需要接受代議制民意代表的監督，就是必須要這樣做，這也沒有什麼。我也要拜託大家，「議員質詢議員的部分」，倒不如就是跟市府來討教到底問題出在哪裡會比較好，如果真的只是因為我提出來的問題，那我們可不可以有共同的方式來討論，這些問題到底出在哪裡？我們有沒有做好所有的事情讓市民朋友了解，因為我們面對的是市民朋友，也讓所有的市民朋友知道所有的狀態大概是怎麼樣，我想這是我們應該要有的態度。以上，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謝謝麗娜議員。林議員于凱，請發言。

林議員于凱：

我對幾筆歲入預算有點疑問，第 176 頁，岡山、仁武的垃圾焚化廠，根據 ROT 的合約方式，今年度總共會增加將近 4 億元的歲入，因為其邁市長去年就有宣示今年垃圾減量要達到 3% 到 4% 的水準，所以理論上垃圾代處理費用應該會調降才對，怎麼又會增加 4 億的代處理費，可不可以請局長說明一下。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在 ROT 的部分應該是新的契約，本市的事業廢棄物進廠的話，處理費就歸甲方所有，在 20 年前訂的契約並沒有這方面的規範，所以新的契約就有這樣的規範，只要是本市借我們的焚化爐，事業廢棄物進廠處理費是甲方收入，乙方純粹是發電收入而已，所以這部分是因為這樣才增加。

林議員于凱：

你的售電收入其實沒有增加，都是 9 千萬元左右…。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售電收入是歸乙方，乙方的廠商去收，我們收的售電收入只有中區廠、南區廠而已，仁武和岡山焚化廠沒有。

林議員于凱：

好，都是我們自營的售電收入，〔對。〕新的 ROT 合約售電全部都歸廠商…。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歸乙方所有，新的合約。

林議員于凱：

代操作的就屬於市府，也就是售電收入全部歸給廠商，〔對。〕代操作的焚化收入是屬於市府所有。〔對。〕謝謝局長。

第二個問題請教工務局局長，第 171 頁，工務局其他雜項收入裡面，今年歲入較去年減編將近 1 億元，我想請局長說明第 171 頁，其他雜項收入（12070700210）裡面，今年歲入減收 1 億元的原因是什麼？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第 171 頁。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謝謝，我請養工處說明。

主席（曾議長麗燕）：

林處長，請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因為這個部分是屬於刨除料的回收，大概每噸是 200 元核算，所以預算數是在 6,021 萬元。

林議員于凱：

不是那個科目，第 171 頁其他雜項收入裡面，去年度的預算數是 1 億 8 千多萬元，今年度的預算數是八千二百多萬元那一筆，第 171 頁，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其他雜項收入。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是因為高雄鐵路地下化延伸鳳山計畫增額容積收入較上年度減少九千九百多萬元，增額容積的部分。

林議員于凱：

增額容積減少？〔對。〕那你在備註寫的包含建築物附建防空避難設備繳納代金、共同管道維護的費用，這個指的是什麼部分？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是防空避難室繳納代金，是偶發收入，大概是 86 萬多元；有些是採購申訴案件的收入，大概一百多萬元；採購履約爭議調解也是一百多萬元；還有民族路共同管道維護費收入是一千五百多萬元；共同管道維護費（不含民族路共同管道）是 850 萬元左右，整個科目總共減少九千九百多萬元。

主席（曾議長麗燕）：

于凱議員，他們沒有總預算案，各局處只有自己局處的資料而已，所以你說幾頁他們沒有辦法找出資料，頁數不一樣。不是看整個總預算案，他們沒有，他們是個別局處的資料而已。

好，黃議員文益，請發言。

黃議員文益：

謝謝，我想我還是要說明一下，剛剛我們有提到為什麼國營事業會給高雄市，尤其是壽山動物園，好像外界以為說這筆錢是怎麼來的，是不是會壓縮到其他的回饋金？我這邊自己去查詢的資料，其實我覺得高雄市政府要把正確的資料提供給市議員，讓大家手邊有一個比較明確的資料。就我所知，它並沒有壓縮到原本的回饋金，這真的是額外的，那為什麼是額外？真的不是因為高雄市長是陳其邁，而是因為依照電業法規定，尤其是台電，他在當地有興建新電廠，像現在興達電廠有新的燃氣組電廠正在興建中，因此我們可以依照電業法規定，當年度的工程費用上限 1%，我們可以去提出申請對於高雄市的一些建設。所以這不是獨厚高雄市，也沒有挪用其他一些受到污染地區的回饋金，完全是依照電業法規定去申請，而且就我知道主計處也都有列管。台中市為什麼不去申請？我真的不曉得，是不是因為當初火力發電廠發照的問題，台中市政府不願意去申請這筆錢，這個要問台中市政府。但是就我所知道，每個縣市政府對於自己的權益，我相信應該都很清楚、了解。之前電廠沒有興建中，也無法申請這筆錢來作為高雄市政府的建設補助，所以不是每位市長都可以申請這筆錢，而是如果有縣市在興建發電機組，當年度的工程費用計算 1%是申請上限，這個是合乎我們的法令、規定，如果我有說錯話，可以請經發局局長或是財政局局長加以糾正。

經發局局長，台電這個部分，是不是你們比較清楚？或是新聞局局長，我這

樣的說明，到底正不正確？也要讓高雄市民知道，壽山動物園這筆不是不樂之捐，而是依照所有的法令、電業法，我們是正常的管道發公文，按照他們的科目。所以上面有捐助、捐款，那個讓大家起疑惑，但是這要說清楚講明白。沒有一分一毛的錢，是因為個人的私相授受，而進入到高雄市政府，我相信高雄市政府也不會做出這種事情。所以這個部分，如果我的解釋如果不夠清楚，要請高雄市政府在這裡跟所有市民講清楚、說明白，到底這樣子的捐贈有沒有問題？這樣子的補助有沒有問題？有沒有依照什麼法令？請局長再說明。

主席（曾議長麗燕）：

廖局長請說明。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非常感謝議員對於整個高雄市建設的關心，就像剛才議員和財政局長所說，在電業法第 65 條針對相關的電協金及促協金有所規定。針對相關的規定，就像您說的分為二塊，一塊是針對現在正在營運中的電廠，針對不同的發電量，以及不同的發電方式，給予定額的補助。我們也都知道，高雄市一年發的電量，大約是 500 億度，是全國第一。

黃議員文益：

全國第一。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也因此在一塊，我們整體的預算比例，相對來說就會比較高，這也都是依電業法相關方式來編列，然後我們來做申請。另外一塊是針對興建中，高雄有三座正在興建中的機組，這塊和桃園、台中一樣，針對這一塊來說，我們就依法來做相關的申請，所以不論是在相關的國營事業預算上的編列，或者是我們所做的相關申請，也都是依法來做相關的辦理。

黃議員文益：

高雄市政府的說明，我希望高雄市議員或高雄市市民可以很清楚了解，其實這一次的風波，有點莫名其妙就產生了。但是如果大家說清楚、講明白，我相信全國國民及高雄市市民，都能很清楚了解，為什麼壽山動物園會有一筆台電 8 千萬的捐助。很清楚的，這是按照電業法的法令，依法去提出申請，這也是我們高雄市應得的，我覺得大家都應該支持，而且錢進來之後，高雄市市民一定會很嚴格的監督，這筆錢雖然是專款專用，但是怎麼花，我相信每位議員也會嚴格監督。

主席（曾議長麗燕）：

我們上個科目已經擱置了，我不希望大家利用太多的時間，再來討論這個科目。因為我們還會再抽出，各位如果有意見，我們希望抽出的時候，各位再發

表。請林議員于凱，第 2 次發言。

林議員于凱：

我還是同樣那個科目，再次請教工務局。剛才局長講的是，高雄鐵路地下化延伸鳳山計畫增額容積，今年的預算數收入有下降，對不對？主要因為這個緣故的關係，是不是？請局長再說明一次。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部分，因為鐵路地下化裡面，原先鳳山計畫有增額容積，增額容積是隨著有申請才会有增額容積的收入。去年有將近一億多元，今年可能預估會少收，大概剩下五千多萬，變成減少八千多萬左右的增額容積預算。有申請增額容積才会有這筆收入，因為現在案子不多，預估案子會比較少，所以今年預估大概只有五千多萬的收入而已，會比去年少了八千多萬。

林議員于凱：

這筆增額容積的收入是不是會逐年遞減？如果照這個趨勢來看的話，鳳山段的鐵路地下化的延伸，周邊的增額容積是不是會隨著鐵路地下化即將完工，它會逐年遞減？會有這種趨勢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目前可以有增額容積的土地面積，我們盤點大概會有這樣的…，不會那麼高啦！但是這個要有申請才会有收入，預估今年大概會再減少八千多萬的增額容積。

林議員于凱：

減少八千多萬？今年比去年少八千多萬？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會減少八千多萬。

林議員于凱：

第 2 個問題是共同管道的部分，我們每年的維護經費會直接編到高雄市共同管道維護基金裡，對不對？那這 2 筆，它的歲入為什麼沒有進到基金裡？共同管道建設後的維護費，就是由這些共同管道的使用單位，它必須支付高雄市政府維護費用。高雄市政府不是有一個共同管道的管理基金嗎？它為什麼沒有進到基金裡？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沒有進到基金裡？共同管道有 2 個，一個是民族路的共同管道，那個維護費要 1,500 多萬，是各個單位共同出資的；民族路以外的共同管道維護費是 850 萬，這個沒有在基金裡面。

林議員于凱：

我們的基金不就是要拿來作為未來共同管道的維護？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那是巡查，去做巡查的部分。

林議員于凱：

我是說這個共同管道的基金，維護費用的收入，應該要倒回去共同管道基金才對啊！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共同管道沒有基金。

林議員于凱：

你們不是有高雄市共同管道管理基金的委員會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沒有，共同管道沒有基金。

林議員于凱：

現在是沒有基金的？〔沒有。〕你們不是有一個共同管道管理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現在只是定草案。還沒有正式去訂基金的管理委員會辦法，會後再和林議員解釋這個部分。

主席（曾議長麗燕）：

你已經發言 2 次了，我們就不要發表了，私底下可以去問，好不好？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會後我把詳細資料跟林議員說明。

主席（曾議長麗燕）：

科長說明一下，科長知道嗎？請林科長說明。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林主任建良：

共同管道目前沒有成立基金，這些錢都是由管線單位匯到歲入裡面，我們都專款專用，目前共同管道是沒有成立基金的。

林議員于凱：

…。

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林主任建良：

這些錢都是由管線單位或是工程主辦單位，提撥給我們的錢，屬於維護管理的費用，這些都是專款專用的。〔…。〕這些是共同管道建置完成後的維護管理費用。興建費用目前由工程主辦單位如果有計畫，他們自己要去自籌。

主席（曾議長麗燕）：

私底下溝通。吳議員益政，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有關環保局在第 175 頁的兩個項目，一個是養豬廚餘回收變賣 500 萬，請教局長，現在我們的廚餘直接賣給屏東，每年 500 萬是這個科目嗎？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針對目前的廚餘，大概都以標售為主，給屏東的養豬廚餘業來做再利用，有一些是做堆肥處理，我們自己本身在大社也有一個高速發酵的廚餘廠。

吳議員益政：

聽說在中、北部都已經禁止，將生廚餘給豬當飼料，為什麼高雄還繼續執行這個政策？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中央目前是可以賣給養豬戶做再利用。

吳議員益政：

所以中央是兩套標準，中、北部不行，南部可以？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沒有，現在全國都一致、一樣。

吳議員益政：

為什麼我聽到中、北部的地方政府，都禁止賣生廚餘給養豬戶呢？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目前沒有，有可能在年中的時候，環保署才會…。

吳議員益政：

我聽到的是全年都這樣，北部、新北、桃園都是這樣。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我再確認一下，不過我們目前也有在規劃新的方向，等比較成熟以後我們會再向吳議員報告。

吳議員益政：

第二個，說明欄第四項，二手傢俱、廢棄木料，之前我們有提過，請開一個班，那時候有一點效果、有新聞效果，很多人支持，但是我不曉得後續，我們沒有再去觀察就停止了。很多廢料，環保局有很多的資源回收可以再利用，我常說只靠我們自己是不夠的，雖然那邊也很認真在做，但是你怎麼去和外面很多手工業，或者他需要二手回收這種廢棄物，對他們來講是寶貝，我覺得我們沒有對外。是不是可以有一個平台，如果他想要這些廢材再利用的，不管是木材、腳踏車或其他任何廢棄物，他可以再加工、再創造，不管是藝術家或者純

粹他就是設計二手傢俱的，是不是有一個平台可以開放？否則大家都不知道，你要來拿，可以用捐贈或者廢料變賣的方式。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針對這個部分我們固定一個月會有一位老師來教大家，會在固定的場合教一些小朋友或民眾，教他們怎麼去使用再生物料或者一些木具的修護，這些都有在上課。

吳議員益政：

我是說效用要更高，同樣一台破腳踏車，有些人把它拆掉出售、有些輪胎可以再利用等等，很多各種的可能。我們的人沒有辦法想到這麼多，外面的市民可能有很多人才，有很多創意，你提供這個平台讓他們去媒合。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有。每個月都有辦一些相關的類似活動，老師固定會來，不管是小朋友或者是民間的團體都會一起來參與。

吳議員益政：

我們再去看一下，到底我們的認知還有哪些發展的可能。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會後再提供相關的資料給吳議員。

吳議員益政：

另外，上星期還是上上星期市長也有參加一個氫能源電船到高雄來展示，它完全是零碳，用海水、用太陽能發電，然後做氫燃料環遊世界。其中有一個提到說，它可以去把垃圾中塑膠的部分再抽離出來處理，不管是再做乾淨的柴油或者是做塑膠再利用的木質板。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熱裂解。

吳議員益政：

像我們現在已經兩個廠 ROT 出去了，現在出去就是 20 年，因為這個環保的技術每半年或每幾個月就有新的、成熟的出來。我們這樣譬如說 ROT 將來 BOT，會有新的進來，我怎麼去修正？譬如說現在 ROT 兩個也好，有什麼操作模式把塑膠廢料又可以再抽取出來？有可能這樣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針對這個部分我們嘗試在今年，不管是 SRF，中央環保署也是力推這個 SRF 在各相關城市能夠建立一個處理的機制，建立 SRF 這個木質錠或者燃料錠的處理，增加再利用的方式。剛才議員提到塑膠熱裂解的部分，我們最近也有跟其他的議員一直在商討這個部分可以走另外一條路出來，這個是我們增加其他

廢棄物處理的處理模式。〔…〕我們目前家戶垃圾的熱質比較低，在做 SRF 或者一些木質錠或其他的處理方式的話，因為熱質比較低，所以必須要摻配一些事業廢棄物再做處理，它的熱質比較高才會比較穩定一點，這個目前我們還在思考一個方向來做處理，謝謝議員。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議員麗娜，二次發言。

陳議員麗娜：

在針對這個議題之前，下次我們在抽出這筆預算的時候，廖局長可能要回應一下就是除了台電，那中鋼、中油，以及其他的機構是依據什麼法令來捐贈？這個資料再準備一下。針對預算的部分，第 182 頁，流行音樂中心營運，文化局可能要了解到底是什麼狀況？因為流行音樂中心就我所了解，今年度的檔期應該是很滿才對，很多人對這個場地是有興趣的，去年都能夠編到 4,600 萬，今年為什麼會縮成 2,600 萬？原因出在哪裡？照道理來講，今年是不是應該要更好？請局長講一下理由、原因是什麼？這個預估和我們所期待的好像落差滿大的。

主席（曾議長麗燕）：

王局長，請答復。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因為流行音樂中心在去年的下半年，當時疫情沒有那麼嚴峻的時候，我們下半年的檔期幾乎也是排滿了，所以我們那時候預估下半年檔期如果可以順利進行的話，我們覺得應該有機會可以收到 4,600 萬這樣的錢，可是因為疫情一直起起伏伏，雖然在今年上半年的檔期已經出去了，目前的檔期有八成滿，可是我們覺得疫情有太多不確定的因素。我們統計去年到 10 月，到年底的我們還沒有整個結算完，到 10 月我們才收了 100 萬。

陳議員麗娜：

去年開始然後到年底 100 萬。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去年我們 10 月底才開幕，所以整個才收了大概 100 萬，對我們來講…。

陳議員麗娜：

你們的決算可能會落差很大。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很大，所以我們今年在編列歲入的時候比較保守。

陳議員麗娜：

我想了解一下，去年等於是前年編預算的時候，你們原先的預估如果是開幕

之後滿檔的狀況應該會有這麼多收入，〔是。〕但是 10 月份才開幕。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還有招商的收入，當時想的。

陳議員麗娜：

連周遭的招商也算在內。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是，不是只有檔期。

陳議員麗娜：

你今年度算是整年度都有營運，去年還不見得是，這個預估到底是為什麼？
這個未免讓我們難以往理解這個落差，不但是你營運的時間等於多出了 6 倍，
然後你整個又…。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在整個預估上面，我們是預估兩個部分，一個是海音館的場地使用收入，主要的主場收入我們是預估 24 場的收入來計算。另外就是停車場，那是按照合約的收入計算，所以整個加起來，〔…。〕周遭停車場我們目前計算停車場的收入將近 400 萬，那是有合約的。〔…。〕那個是法人收走的費用，那個不是收到收支對列這一筆裡面，我們已經撥給法人去權管了。〔…。〕我們能收的就是音浪塔（高低塔）的部分，還有海豚，最主要是海豚，還有礁群，〔…。〕海豚、礁群和音浪塔。〔…。〕海豚部分因為我們現在一個招商的措施，我們通常都是前一年或兩年，它是很低門檻的租金，因為他們投入的費用比較多，所以我們在第一年，〔…。〕好。

主席（曾議長麗燕）：

請邱議員俊憲說明。

本會財經委員會委員邱議員俊憲：

代表小組說明這筆預算審議的過程，這一筆預算小組有建議增加歲入，所以到最後是 3,500 萬。本來它只編 2,500 萬，我們要增加 1,000 萬變成 3,500 萬，和去年的預算會比較相近。當然在小組討論過程裡面，要考量到今年的疫情讓相關的投資跟附近一些小的餐館大家的確會比較卻步，所以在歲入的部分，小組是建議在大會裡面可以把它增加到 3,600 萬，會比較符合像陳麗娜議員剛剛所提的預算數差別那麼多的疑慮。相關的資料可能也請文化局再提供給陳議員，因為在小組裡面提供的資料是非常的多，疊起來比黃捷議員的身高還高了，所以這些資料其實都有，可是怎麼樣在大會裡面能夠滿足各個不同議員問政的需求，這個就行政部門要去努力，所以是不是能夠請陳議員這一筆可以…。是，給你們就好了？至於擱置，我覺得已經增加 1,000 萬，所以落差應

該不會太大了。做以上這樣說明跟請求，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請文化局補充資料給陳議員麗娜。各位同仁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委員會審查意見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接下來審議歲出部分，從民政部門開始，第一個機關是市議會，請列席人員就位，請會務人員準備好審議資料。請民政委員會召集人上報告台，請專門委員宣讀審議科目。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審議高雄市議會預算，請各位議員拿出機關編號 01 高雄市議會主管這本單位預算書，請翻開 001，至 13 頁，請看第 13 至 16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會務管理，預算數 1 億 8,693 萬 6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陳議員致中，請發言。

陳議員致中：

在這個預算裡面，因為有一些是牽涉到加班費或趕業務等等，所以我想要請教的是，因為這個會期比較特殊，像財經委員會連續 3 天都是加班，甚至最晚到半夜 2 點，後來早一點是半夜 12 點 5 分，所以像這個的議事人員，有沒有給他們完整的加班費用或相關的一些獎勵呢？真的很辛苦！因為我們開完會之後，委員會的工作人員還要回去整理，聽說整晚都沒有睡覺，因為隔天還要再開會，等於都不能睡覺，所以這個部分我想要關心一下。不知道秘書長可以說明嗎？

主席（曾議長麗燕）：

黃秘書長，請答復。

本會黃秘書長錦平：

謝謝陳議員對議事同仁的關心。

陳議員致中：

有沒有加班費，還是獎勵？

本會黃秘書長錦平：

他們的加班費還是要按照實際加班時數發給加班費，至於勞基法的部分，在勞工部分還是必須要給他補休。

陳議員致中：

所以秘書長的意思是說他們加班多出來的都會給他加班費嗎？

本會黃秘書長錦平：

對，沒有錯。

陳議員致中：

多少都有？

本會黃秘書長錦平：

因為我們開會的表定時間到 6 點鐘，6 點鐘之後的時間會按照他實際加班時數給他加班費。

陳議員致中：

實加實給？

本會黃秘書長錦平：

對，實加實給。

陳議員致中：

好，謝謝秘書長。

本會黃秘書長錦平：

好，謝謝。

陳議員致中：

當然這個是非常態，因為大家都不希望這樣子，我們也希望效率各方面可以加強，如果已經發生了，希望不要犧牲到這些議事人員的福利跟待遇的部分，謝謝主席，我沒有問題。

主席（曾議長麗燕）：

好，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17 至 21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總務及管理，預算數 5,906 萬 6 千元。委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22 至 23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公共聯繫，預算數 2,993 萬元。委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24 至 25 頁，科目名稱：議事業務－業務管理，預算數 1,251 萬 4 千元。委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26 至 27 頁，科目名稱：議事業務－召開大會，預算數 5,095 萬 5 千元。委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28 至 29 頁，科目名稱：議事業務－市政研究與服務，預算數 3 億 9,913 萬 4 千元。委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30 至 30 頁，科目名稱：議事業務－議事刊物，預算數 479 萬元。委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31 至 31 頁，科目名稱：議事業務－法制研究，預算數 45 萬元。委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32 至 33 頁，科目名稱：議事業務－資訊化管理，預算數 806 萬 7 千元。委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34 至 35 頁，科目名稱：廳舍興建與充實設備－廳舍興建與充實設備，預算數 2,063 萬 5 千元。委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36 至 36 頁，科目名稱：第一預備金－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700 萬元。委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陳議員麗娜，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我本來想在 28 頁的時候問，因為其他的部分都不符合，我在第一預備金的部分先再提出來講一下，有關於服務處助理費用的部分，我覺得是不是有機會？因為我們可能有幫助理編列一些補助勞健保也好，或他們的退休準備金，但是問題是公務人員在加薪的時候，我們的助理一直都加不到薪，我覺得這是對所有助理非常不公平的一件事情。隨著整個生活水平一直不斷往上調，我們的支出越來越多的狀況底下，你要助理能夠在一定的水準，你也要給他一定的薪資，所以像這樣的情形，高雄市議會是不是應該要集體向中央反映，相關助理費也應該依照公務人員調薪比例做調整的動作。我在這邊也請主席裁示跟中央來反映，不然對於助理來講，說真的也都交代不過去，對很多助理來講，辛辛苦苦跟我們非常多年，但是薪資也一直都沒有辦法往上調，這是非常辛苦的一件事。我請主席做裁示。以上，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請秘書長責成建議案建議中央，針對我們的助理費用能夠跟一般機關團體的加薪比例，為我們的助理來加薪。

本會黃秘書長錦平：

這個我們會後馬上會發文，建議中央酌量財源之後，看能不能馬上來辦理。

陳議員麗娜：

就我所知道全台灣有好幾個議會都有這樣子的動作，我就拜託主席這邊委請秘書長把這一件事當作一件重要的事情，我們一起為所有的助理來發聲，謝謝。

本會黃秘書長錦平：

跟陳議員補充報告，我們在 109 年已經有反映過，內政部在這當中也開過幾次會，尤其像我們在全國正副議長聯誼會、地方議會聯誼會也都有幾次的提案。這個部分的癥結點，主要是因為這一些會增加地方政府的負擔，地方政府的財源還沒有解決。

內政部大概在今年 110 年 12 月下旬才剛剛答復，這個部分主要還是在地方政府財源能夠籌措的到，所以他們幾次跟地方政府來討論這個議題的時候，都在財源跟支出負擔還有一些爭議。所以在 12 月 23 日的答復裡面提到，這個部分還有待再協調解決。這個部分我們會後會再根據主席的裁示還有陳議員的意見，我們再一次行文去給內政部，儘快能夠有一個確定的答案給我們，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謝謝，王議員義雄，請發言。

王議員義雄：

謝謝主席，因為我們也碰過這一些的問題，我轄區的行政區非常的廣，上一次我們也是針對這樣子的問題跟內政部發函，內政部還是那一句話，非常的官式，我們講的是官僚。說實在話，對比較偏遠又大的行政轄區沒有給我們明確答案，答案還是一樣非常空洞，沒有辦法接受。希望秘書長這邊，剛才陳議員麗娜也提過的這個部分，我覺得是非常需要的，因為我的轄區是非常的廣，一些助理真的都要跟我一起跑，要花費的時間跟人力非常的大，我也希望秘書長這邊極力的向中央這邊反映，好不好？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謝謝。吳議員益政，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議長、秘書長，大家都知道縣市合併之後，原來縣區特別是原住民區，來回都 1 個鐘頭至 2 個鐘頭，交通的油料費所耗費的整個成本跟市區完全是不一樣，這是客觀的事實。

我覺得市議會要去建議以外，我們自己從第一預備金多編 100 萬，從預備金去撥就好了。我覺得這個是一個公平正義，也是比較合理，因為內政部真的是把地方議會，當作小單位在管理，我覺得這如果沒有抗議真的很白目，白目兩個字剛剛好而已。內政部對於地方議會的所有建議真的白目兩個字。官大的覺得大家都沒有讀書嗎？對事實的認知能力都沒有，我覺得這是台灣政治裡面很荒謬、最荒謬的一件事情。

包括地方在討論區公所、整個偏鄉跟地方，區公所的角色也完全不一樣，你不去改、不去面對，只是把這些局長累死而已。一個局長也要跑到偏鄉跑東跑西的，該授權的授權，該合理的資源分配他們可以自主的自主，這樣子整個政府才會有效率，常常為了這種小事情。我們就從小事情裡面，我們能改的自己先改，我覺得第一預備金裡面就可以撥用，議會也同意偏鄉的交通費，這不是福利，這是公平正義的問題，不是福利問題。我覺得很多我們知道可以做的我們就去做，這是我的建議，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秘書長，你說明一下。

本會黃秘書長錦平：

謝謝吳議員的指教，我們的第一預備金是依照預算法第 22 條編列，基本上是由我們的經常門支出的 1% 來編，700 萬的額度基本上是已經差不多在這個額度之內。

另外，第二件事情就是說，議員的交通費是在地方民意代表費用支給及村里長事務補助費條例裡面，已經有做了一個統一的規範。所以就算預備金有編列

這些錢也不可以撥補交通費這部分，這個我們只能向內政部反映。

據我們所知在立法院裡面，上次我也有跟各位議員報告過，在立法院裡面有關地方民意代表費用支給及村里長事務補助費條例第 6 條修正案，也就是牽涉到我們現在講的助理的名額，部分公時的助理，還有一些費用的這一個修正案在立法院一共有 8 個案子，目前還在待審當中。這個部分主要的癥結點還是在這些增加出來的費用，應該要由中央撥補還是由地方政府籌措財源來支應，這個癥結點一直都沒有辦法突破，所以目前還沒有結論。但是兩位議員的建議我們還是一樣，希望會後我們另行行文去請中央能夠盡快地做一個決定，還是督請立法院就日前各黨團跟各位立法委員提的 8 個修正案，能夠做出審議的明確結果，這樣子大家就不需要在每一次會議一直重複提這個問題，以上報告。

主席 (曾議長麗燕):

謝謝，第一預備金，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

高雄市議會預算審議完畢。

主席 (曾議長麗燕):

上午的議程到此結束，下午 3 點繼續開會，散會。(敲槌)

各位同仁，請就座，繼續開會。(敲槌) 向大會報告，下午議程繼續審議 111 年度高雄市總預算案，從歲出行國處開始審議，請民政委員會第二召集人蔡議員武宏上報告臺，專門委員宣讀審議科目。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

審議高雄市政府行政暨國際處的預算，請各位議員拿出機關編號 02—第一冊，高雄市政府主管這本單位預算書，請翻開 010，至 14 頁，請看第 14 至 21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2 億 126 萬 6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其中第 18 頁，業務費—一般事務費—預算數照案通過，說明欄：「為推展市政事務，與民意代表交流及慰勞基層工作人員、幹部、議會聯絡人員等之餐費、獎勵、餽贈等費用。」文字修正為「為推展市政事務，與基層民意交流及慰勞基層工作人員、幹部、議會聯絡人員等之餐費、獎勵、餽贈等費用。」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委員會審查意見，文字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

請看第 22 至 25 頁，科目名稱：事務管理—庶務管理，預算數 9,041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26 至 28 頁，科目名稱：文書業務－文書管理，預算數 950 萬 4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29 至 30 頁，科目名稱：國際事務－訪賓接待聯繫業務，預算數 841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其中第 30 頁，（一）接待外賓及國際交流與行銷所需費用：1.落地接待、宴請等。2.採購紀念品、禮品等。預算數 285 萬 7 千元，刪減 100 萬元，賸餘 185 萬 7 千元。陳慧文議員保留發言權。（二）辦理城市外交及國際人士深入高雄之座談、參訪、體驗等相關費用。預算數 168 萬 9 千元，刪減 50 萬元，賸餘 118 萬 9 千元。陳慧文議員保留發言權。二、其餘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有，郭議員建盟，請發言。

郭議員建盟：

是不是請召集人也說明一下？因為這筆預算總額，我們外賓接待跟行銷費用，常常都有一些國際禮儀要執行，總預算 285 萬 7 千元，直接刪 100 萬元，這個三分之一的錢都刪掉了，不知道小組的意見是怎麼討論的？這樣會不會影響到高雄在地接待外賓的基本禮儀？主席是不是先請召集人做個說明？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請第二召集人蔡議員武宏說明。

本會民政委員會第二召集人蔡議員武宏：

跟大會報告，跟郭議員說明，我們在小組討論的時候，去年是因為疫情的關係，我們也考慮到整體的疫情在接待外賓的部分，希望他們能夠比較酌刪一點，不然到時預算編列之後，他們在執行上面……。我們也有跟行國處充分討論，因為疫情的期間是不是在這部分，我們接待外賓也比較少。但相對的一些國際交流跟行銷相關的費用，不是因為這樣我們就要刪除，而是希望他們能夠提供更完善的一些報告，譬如在接待一些外面的姊妹市，所以在這部分我們把它酌刪，先刪 100 萬起來。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委員會審查意見，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敬榮：

請看第 31 至 32 頁，科目名稱：機要業務－處理機要，預算數 434 萬 4 千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敬榮：

請看第 33 頁，科目名稱：第一預備金－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106 萬 7 千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敬榮：

接下來審議屬於民政委員會統籌支撥科目預算，請各位議員往後翻開統籌支
撥科目，請看 a02，至 2 頁，請看第 2 至 3 頁，科目名稱：公務人員退休及撫
卹給付－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預算數 59 億 5,183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
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敬榮：

請看 a03，至 4 頁，請看第 4 頁，科目名稱：公務人員因執行職務意外傷亡
慰問金－公務人員因執行職務意外傷亡慰問金，預算數 1,200 萬元，委員會審
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敬榮：

請看第 5 頁，科目名稱：公務人員各項補助－公務人員各項補助，預算數 3
億 291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敬榮：

請看 a05，至 7 頁，請看第 7 頁，科目名稱：各類員工待遇準備－各類員工
待遇準備，預算數 7 億 1,566 萬 7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敬榮：

統籌支撥科目的預算審議完畢。接下來審議高雄市政府人事處預算，請各位議員往前翻開 012，至 9 頁，請看第 9 至 13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8,362 萬 2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14 至 15 頁，科目名稱：綜合性業務及人事人員管理－辦理綜合性業務及人事人員管理，預算數 75 萬 6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16 至 17 頁，科目名稱：組織及任免遷調考試－辦理機關組織及任審考試分發，預算數 41 萬 4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18 至 19 頁，科目名稱：考核獎懲及研習進修－考核獎懲及研習進修，預算數 126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20 至 21 頁，科目名稱：待遇福利及退休撫卹－待遇福利及退休撫卹，預算數 279 萬 8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林議員于凱，請發言。

林議員于凱：

我想請教一筆就是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補助本市公教退休人員協會及關懷公教退休人員協會，這筆 202 萬的預算，請問一下人事處長，去年度這筆預算是多少錢？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處長，請答復。

人事處陳處長詩鍾：

這個是 124 萬 3 千元。

林議員于凱：

今年增加 80 萬元，請問增加的項目是在哪裡？

人事處陳處長詩鍾：

就是增加對於兩個公會、協會的補助。

林議員于凱：

哪兩個公會跟協會？

人事處陳處長詩鍾：

我們有兩個公會跟協會，就是高雄市公教退休協會及高雄市退休關懷協會。

林議員于凱：

這兩個協會在去年也是有補助到。〔是的。〕今年多了 80 萬是補助在哪個用途？

人事處陳處長詩鍾：

自從我們縣市合併後，我們以前就有 200 多萬元，我們在每年的一月都統刪，我們一直統刪，他們反映他們很多的設備活動都已經沒辦法支撐下去，所以我們今年就以專案簽請酌予給它提高，是恢復到以前原來的樣子。

林議員于凱：

我們現在整個市府員額都在控管，在控管人事費的支出，現在現職同仁也這麼辛苦，我再請教一下，你對現職公務人員協會在今年度補助多少錢？

人事處陳處長詩鍾：

12 萬 6,000 元。

林議員于凱：

你對現職公務人員補助 12 萬元，你對退休公務人員協會補助 200 萬元。

人事處陳處長詩鍾：

報告議員，我們公務人員在各機關都還有編列一些活動經費，不是只有在人事處，我們各機關自己都會編列。

林議員于凱：

我去年就已經請教過一個問題，因為去年我看這個項目裡面補助退休人員協會的支出，包含一些繪畫課程、書法課程、養生瑜珈休閒課程，我就請教說退休公務人員協會他們有沒有辦法提供對於現職公務人員人力系統、人力資源之協助跟補充？請你們做一個全盤性的討論，針對現職公務人員他們現在業務負擔比較重，所以說這些退休公務人員有沒有可能用志願服務的方式，再協助現行機關的人力補充？這個部分，人事處有沒有評估過？

人事處陳處長詩鍾：

目前我們都有在這方面鼓勵，慢慢地年紀比較輕的退休公務人員都會參與公教志工到譬如說社政單位，年紀大的就比較沒辦法，譬如有很多到社會局做志工，都會自己到各單位去登記，有。

林議員于凱：

有沒有統計數據？

人事處陳處長詩鍾：

統計數據，抱歉，今天數字沒有帶過來，我可以事後再補充。

林議員于凱：

第二個，我想要請人事處補充，你說今年要擴充 80 萬元是因為退休公務人員協會他們的設備需要擴充跟補充，我想知道到底要擴充哪些經費？畢竟一般的人民團體不可能 1 年固定有 200 萬元的預算，有一些像我們社區發展協會 1 年要申請 10 萬元的補助，都辛辛苦苦要寫計畫書，再提計畫申請。退休公務人員協會他們根本連計畫書都沒有看到就可以 1 年有 200 萬元的固定預算，我不認同這個事情，所以是不是請你們把相關增加的經費列出來之後，讓市議員來看看到底增加了哪些項目？是不是合理？對於現職公務人員他們到底有沒有進行一些人力資源的補充？我們再來審查這個預算，所以我主張這筆預算暫時先擱置。

主席（曾議長麗燕）：

劉議員德林，請發言。

劉議員德林：

第一點，我在小組。今天民政小組，我相信這個小組精神要拿出來，民政小組所有的審議，經過我們審慎的審議讓它通過。第二點，我不曉得林議員對公教協會這些曾經為了我們中華民國犧牲奉獻的這一批公教退休人員，在行政院的法源依據前提之下，去年已經跟他說明得很清楚。今天對於現職的公教人員或者公務人員，你要增加，你提案，你來替他們爭取。為什麼沒事要針對退休公教協會、關懷協會跟警察退休協會，你都提出來很大的意見？

我可以告訴你，在縣市合併的時候，原高雄縣在退休公教的是 130 萬元，原高雄市還可能更多，警察退休的也是更多，而是經過了縣市合併，當時是市政府講說要高高平，結果每一年刪，每一年刪，刪到現在只剩下 60 萬元。今年市長也是看整個的狀況，酌情來提升了 40 萬元，原高雄市提升 40 萬元，原高雄縣提升 40 萬元，才有 80 萬元的提升，所以是這個樣子。什麼你今天還要規範這些退休的年長人員，你是要給他尊重，你要給他尊嚴，給他榮譽，這才是重點。不是規範他所謂人力，人力什麼？我今天有意願來到各地方做人力的志工或者義工，這發自於我內心，而不是你今天在這邊，我們編給他的預算還要給他附帶，附帶什麼？如果是這樣子的話，預算是誰編的？高雄市政府編的。怎麼來的？議員爭取來的。你今天對於現職有這個責任義務，你今天是現職議員，為什麼不去爭取呢？而是在這個大會當中對於整個審預算會議的時間來提

出異議，來對於預算阻擋，你是在浪費時間，如果是這個樣子的話，還再一直這樣子的話，我是認為非常的難以接受，如果說今天預算要順利的話，你就再提出來主張，我們來繼續加油，以上。

主席（曾議長麗燕）：

童議員燕珍，請發言。

童議員燕珍：

我想針對這個科目的名稱很清楚，這是待遇福利及退休撫卹—待遇福利及退休撫卹，這個科目。我覺得一個退休的公教人員跟退休的警察，過去所付出的心血跟心力不是三言兩語可以講得完的，我不懂為什麼老是要去擋這個增加的預算。而且也不過是 40 萬元，40 萬元連辦個大活動搞不好都辦不成，市政府辦了太多、太多的活動，這 40 萬元對於這些退休的警察人員，我們為他爭取福利，算什麼？我覺得這個部分我還是很支持劉德林議員的說法，我認為這個預算是應該讓它順利通過，我希望不要再有任何的杯葛，對這些人是太不公平，以上。

主席（曾議長麗燕）：

林議員于凱，你對剛 2 位議員對我們公務人員的待遇福利跟退休撫卹，你有沒有要堅持？二次發言。

林議員于凱：

我跟大家講，我是尊重退休公教人員過去對市政府的付出，但是我還是要強調一個重點，就是說今天在現職的機關裡面有很多已經是過勞的公務員，我看到人事處裡面編列的預算，對現職公教人員協會補助就只有 12.6 萬元，我去年已經講過這個事情了，我說你要把現職跟退休公務人員之間拉一個平衡。今年現職公務人員協會你也沒有再增加預算；你把退休公務人員協會這些多了 80 萬元的預算，所以我現在才要請你把這個多增加 80 萬元的科目明細提供給市議會，我們就看這個 80 萬元是不是合理？如果合理的話，我們就讓它通過；不合理的話，我們再來討論。我現在講的就是先把這明細拿出來，我們再來探討這裡面細節，增加的 80 萬元是不是合理？現在我在堅持的是這個事情，所以我還是主張這筆預算先擱置。

主席（曾議長麗燕）：

黃議員柏霖，請發言。

黃議員柏霖：

謝謝議長。處長，是不是你再跟大會說明一下過去的錢，今年新增這 80 萬元是做什麼用途，因為我想我們很多議員不是民政小組，我們也不了解，是不是你透過這個機會跟所有的大會來做清楚報告？剛剛林議員也是希望了解新

增的使用項目，我相信包括童議員、包括劉議員，我們都是希望這些退休的這樣團體能夠運作的很好，大家也有機會，有那個心力再回來市政府多幫忙，讓高雄更進步，我想這是大家的共識。這個錢，我們是怎麼用？是不是請你跟大會再做說明？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處長，請答復。

人事處陳處長詩鍾：

謝謝議長，謝謝黃議員。我們這個補助有一定的補助規範，2個協會他們所需要的錢，主要目前他們2個會址的房租都是我用租金租的，跟市政府、跟2個學校租的，都要付，依規定…。

黃議員柏霖：

第一個是租金就對了。

人事處陳處長詩鍾：

租金。〔好。〕還有他們的水電費。

黃議員柏霖：

水電費。

人事處陳處長詩鍾：

還有清潔費、電話費。

黃議員柏霖：

還有清潔費。

人事處陳處長詩鍾：

這都是在裡面，還有他們有一些工作人員有重病，退休人員是會員的時候就要去慰問，婚喪喜慶都要慰問；還有他們辦活動，我們就請他辦一些養生活動或是一些志工也是在裡面，很多活動他們都需要這些經費去做；還有一般他們開會員大會，除了他們自己繳的會費，一樣也是從這裡面去開支，還有一些文康講座都是在這裡面支出使用。

黃議員柏霖：

所以他們每年來申請以後，結束都還要再回報你們，讓你們做決算。〔有。〕所以都要納入你們一個費用的決算嗎？

人事處陳處長詩鍾：

對，我再報告。因為縣市合併以前是200多萬元，後來我們自己每年減，減到現在他們說他們現在根本活動不能動了，我們也跟市政府爭取很久了，覺得這個是適當的給退休人員的一些活動。當然剛才黃議員講的，一般的為什麼沒補助呢？一般的在各機關都有相關的活動，譬如這次的聖誕節，我人事處本身

就用我的特別費，或相關經費辦一些聖誕活動，我們會看狀況，各機關也會看狀況辦一些活動，所以這個退休人員也編在人事處，他們各機關都沒有編經費，一般的在各機關都有編經費，各種經費都會有。

黃議員柏霖：

各機關的就是編在各機關，所有退休的就是這一筆就對了，然後這一筆裡面大多是場租、水電等等，就人事費應該也很少吧！

人事處陳處長詩鍾：

完全沒有人事費。

黃議員柏霖：

所以還有沒有什麼要跟大會做補充的，針對這一筆錢，還有什麼要再跟大會做補充說明的。

人事處陳處長詩鍾：

沒有，等一下議員如果有什麼問題，我再做解釋。

黃議員柏霖：

我想剛剛處長也說得這麼清楚，原本就是 200 多萬，因為每年刪減，一直刪到今年要回到原本水準，就是縣市合併的水準，並不是突然增加出來的，我想藉這機會跟大會做說明，就看大會主席的議決，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劉議員德林，第二次發言。

劉議員德林：

針對黃議員柏霖充分的詢問跟補充，人事處處長也有再加以補充，我在想整體的經費，從爭取預算的編製到大會，這是高雄市政府，也是我們長期以來，對於退休的公教人員的一個尊重、尊嚴及禮遇，這是幾十年長年以來，行政院有正式的一個補助辦法的規範，所以才有這個樣子。長期以來這些公教退休人員，對於他的年輕歲月，就投入在這個城市跟這個國家，現在退休了之後，他們有做一些老人的活動，高雄市政府也是在這一次，市長認為這長期以來，以前原高雄縣跟原高雄市，原高雄縣的時候是 130 萬元，這一路減下來到現在，在這種情況之下，市長也針對了退休公教人員及退休警察人員，對他們辛勞的體恤，所以在這一次預算當中，特別給它提升了。最重點的是對於這些退休長輩的生活，能夠過得更充實，有一些活動獲得學習當中，也能夠在經費補助之下，讓他們做更有效率的活化，這是一個最重要的重點。包含他們有些還是在各機關當志工、當義工，這個都是城市的資產，也是高雄市的寶。所以我們這樣來尊重、禮遇他們是應該的，所以我想不要再堅持自己，該爭取的，你們去爭取，這部分也是高雄市政府對於退休軍公教人員的體恤，我再強調是這個樣

子，以上。

主席（曾議長麗燕）：

于凱議員，陳處長也說得很清楚，大家也覺得公教人員那麼辛苦，退休以後也應該得到市政府的一些照顧，希望你不要堅持，好不好？好，于凱議員不堅持擱置，他要提附帶決議，請于凱議員說明。

林議員于凱：

我在這一條下面，再提一個附帶決議，我還是針對現職公務人員，他們的人力應該要被盤點，譬如之前我們在談「城中城」大火這個事情的時候，後面有很多公安消防檢查，在 3 個月內我們就要盤點高雄市，所有 30 年以上沒有做公安申報的這些大樓，其實對於第一線公務人員負擔非常大，特別是工務局的這些公務同仁，他們除了要處理鐵路地下化、綠園道、還有一些本來既有工程的這些案子，但在我們整個人力統籌沒有辦法擴編的情況下，業務沒有辦法分擔出去。所以我跟工務局講，如果可以委外就要委外人力。但是人事處這邊，我現在一個附帶決議，對於本府公務人力，應該思考如何針對現職人員之公務人力挹注，及人力資源管理進行全盤考量，明年在這個會期結束之前，提出一個專案報告，這樣可以嗎？

主席（曾議長麗燕）：

請處長說明。

人事處陳處長詩鍾：

是指公務系統，還是工務局公務系統，是這樣嗎？好。

主席（曾議長麗燕）：

童議員燕珍，第二次發言。

童議員燕珍：

謝謝主席。我是不同意這個附帶決議，我認為今天所有的預算，增加了這個預算，我真的希望林議員于凱，好好的去把市政府的預算、每一個局處的預算，像你這麼認真的審查，我就佩服你。我想也只不過是 40 萬的事情，而且是為了增加退休警察、退休公教人員所付出的心血，這只是回復到以前而已。我不懂為什麼一定要杯葛這樣的預算，同時我覺得退休協會附設在警察局裡面，還是有給予警察很多的協助跟幫忙，我覺得為什麼要堅持這樣的預算，增加的預算如果是 400 萬，我們還能討論一番，只有增加 40 萬，現在辦一個大活動都非常的不容易。所以主席，在這裡我還是不支持他的附帶決議，所以請主席做一個裁示，以上。

主席（曾議長麗燕）：

于凱剛剛的附帶決議，內容非常的好，但是如果用議員的提案，可能會更好。

是不是請于凱議員你不要堅持，改用議員提案會更完整，〔…〕對，不適合用在這個科目。好，這個科目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22 頁，科目名稱：住宅輔貸－公教人員住宅輔貸，預算數 87 萬 6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23 頁，科目名稱：第一預備金－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9 萬 5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高雄市政府人事處本部的預算，審議完畢。接下來審議高雄市政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預算，請各位議員往後翻開 017，至 9 頁，請看第 9 至 12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3,414 萬 2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林議員于凱，請發言。

林議員于凱：

因為我剛剛那個意見，其實應該是人事處跟人力發展中心一併來考量，我再重新唸一次這個附帶決議，對於本府公務人力應思考針對現職公務人員，人力挹注及人力資源管理進行全盤考量，由人事處及人力發展中心提出專案報告，以上。

主席（曾議長麗燕）：

請議事組宣讀內容。

本會議事組涂主任靜容：

林議員于凱提案，在高雄市政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頁數是第 9 至 12 頁的一般行政－行政管理的科目項下，附帶決議內容：對於本府公務人力，並應思考如何針對現職人員之公務人力挹注及人力資源管理進行全盤考量，提出專案報告。以上。

主席（曾議長麗燕）：

請處長說明一下，針對林于凱議員提出的附帶決議的看法。

人事處陳處長詩鍾：

針對全盤考量公務人力，我們會來思考，我們會提出一個專案報告。

主席（曾議長麗燕）：

可以？可以。有沒有人附議？附議。有沒有不同意見？沒有意見，附帶決議通過。（敲槌決議）預算，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敬榮：

請看第 13 至 14 頁，科目：教學行政支出－教育訓練研習，預算數 1,764 萬 3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敬榮：

高雄市政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預算審議完畢。接下來審議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預算，請各位議員往前翻開 013，至 8 頁，請看第 8 至 11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6,419 萬 3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敬榮：

請看第 12 至 13 頁，科目：綜合計畫－策定年度施政計畫，預算數 420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敬榮：

請看第 14 至 16 頁，科目名稱：研究發展－市政研究發展及革新，預算數 733 萬 2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郭議員建盟，請發言。

郭議員建盟：

謝謝，我對預算沒有意見，但是上個星期大家有看到一個新聞，網路上也議論紛紛，我個人也是感到相當驚訝，就是在河東路發生酒駕不幸傷亡事件以後，高雄市執行酒駕取締交通大執法，8 天查到了 535 件酒駕案件。如果這是一個常態，就代表我們市民的酒駕僥倖心態是相當嚴重的，我們的酒駕防治政策也必須要重新做檢討。所以我提出一個附帶決議，在這個項目下建請研考會，於 111 年 7 月前提出「高雄市民眾酒後駕車防制成效及改善方案」研究報

告。我們趕快針對是不是有漏洞存在、我們的防治是否有必要做大幅度檢討，趕快做一個細部的研究，讓高雄市的交通更安全，讓市民朋友更有保障，以上建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請研考會蔡主委說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謝謝議員對酒駕的關心。在酒駕的部分，目前我們在每個月的道安會議都會做檢討；其實市長也有特別提出討論，就是在酒駕部分是沒有假期的，每天都要求交通局、警察局要做嚴厲的執法。我想酒駕的遏止，除了強力的執法以外，另外還是要在修法的部分，就是怎樣能夠做一個比較多的處理。那是不是可以容許我，因為這個案子會牽涉到法制局、交通局以及警察局，是不是我們一起來討論，然後寫一個比較完整的報告，再來提送…。

郭議員建盟：

當然，跨局處要看相關局處的權責，警察局、交通局以及法制局都跑不掉，是不是在 7 月？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我們再補一個報告到議會。

郭議員建盟：

7 月以前做一個緊急的處理，〔是。〕好，以上建議，也請主席裁量，謝謝。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我們再提書面，7 月前送大會。

主席（曾議長麗燕）：

好，謝謝。請議事組宣讀附帶決議內容。

本會議事組涂主任靜容：

附帶決議，提案人：郭建盟議員，機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頁數第 14 至 16 頁，科目名稱：研究發展－市政研究發展及革新，附帶決議內容：請研考會於 111 年 7 月前提出「高雄市民眾酒後駕車防制成效及改善方案」研究報告，以上。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人附議？附議。有沒有不同意見？沒有意見，附帶決議通過。（敲槌決議）

對預算有沒有意見？吳議員益政，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第 16 頁有關公民參與有一個 100 萬和 400 萬，上次研考會承諾要把公民參

與列入高雄市政府各重大政策去適用，過去這一年你們最主要的辦了哪一些？

主席（曾議長麗燕）：

蔡主委，請答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謝謝吳議員，今年的公民參與大概會分兩個部分，就是這次除了區公所以外，特別請了各局處，也特別挑了兩個我們覺得重要的局處，經發局和青年局，經發局就是針對市場改建做整個公民參與；青年局則是邀請了青年朋友來做類似參與式預算的討論。另外在區公所也針對老人預算做參與式預算，原本我們是希望這些比較重大的，我們覺得重要的局處，未來可以做標竿的一些案例，可以經過公民審議小組先做一些討論，但是很可惜因為疫情的關係，所以沒有辦法。我們在 12 月開會時已經有討論了，希望這些我們認為不錯的案例，在今年度預算通過的時候，可以辦一個類似案例的分享，讓更多的局處可以了解到，用公民參與這樣的方式做整個政策由上而下審議過程當中，其實對整個政策的推動是更有幫助的，我們會把去年跟幾個局處，以及我們覺得不錯的案例，在今年度會做一個討論跟案例分享。

吳議員益政：

所以你去年做的兩個經發局跟青年局公民參與決策，是練習型的？還是練習完之後可以做的決策？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他們實際上就是把它放在整個政策執行當中了，今年也會把這兩個案例，還有覺得不錯的區公所案例，都會變成分享案例，然後再跟各局處做分享。

吳議員益政：

你把結論跟過程報告提供一份給我們，〔是。〕因為當初我們要求要設這個公民參與法，有先暫停讓你們先試試看，所以理論上你們要更積極一點，你們在辦這兩場時應該要通知我們，提供你們的題目跟現象讓我們知道。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好，我們再把他們的結案報告也送一份到議員辦公室。

吳議員益政：

我是說以後就要事先讓我們知道，你辦的這個，經發局跟青年局要用在公民參與，這樣我們才能檢視整個公民參與的執行狀況，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很多局處包括交通局、都發局，可能也包括工務局，他們自己可能也會辦，預算可能不會在這裡面，我覺得你們還是要去參與列管，也要知道他們自己辦的程序，我想可以互相交換心得。因為 300 萬不是全部都由研考會來辦，有時候各局處也會辦，而且辦的效果也很好，所以我希望研考會作為一個

研考機構，應該整個高雄市都要了解，推動公民參與的時候你們應該要列管，由各局處更熟悉他們的業務。譬如經發局就應該由經發局來編列，而不是你們這邊來辦；一開始只是試辦，我覺得這個公民參與是要讓各局處變成是例行性的、很基本的重大議題；譬如像今天很多議題會有很多爭議，可能就是事先沒有扮演參與，所以造成後續的收尾工作就會很麻煩。比如「城中城」要處理安置，結果一開始市政府就宣布要安置到七賢國中，事實上，它是幾個事情的議題，一個是七賢國中整個都市計畫都沒有公民參與，就直接放海洋中心的一個抗議。現在要放入社會住宅，要怎麼設計，那是第 2 個議題。第 3 個議題，「城中城」到底要搬到哪裡？它的住戶不一定要選擇那裡，我們所有的社會住宅都可以，你現在把它連結，變成不必要的紛爭又會跑出來了，這樣的公民參與是非常重要的。很多重大決策，有適當的公民決策、公民參與，會讓我們的政策會更順暢。我們希望你能事先跟我們講，第 1 個。第 2 個各局處辦的，還是請各局處編計畫給你，你來列管，或是事後給你也可以，這樣你才能知道整個高雄市…。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謝謝議員的建議，我們會發文給所有有辦公民參與的局處，我們這邊會做個彙整，然後可能可以公告在我們的網站上面。

主席（曾議長麗燕）：

劉議員德林，請發言。

劉議員德林：

請教主委，針對剛剛所提到的公教退休人員，研考會也有在追蹤、考核，我也希望在經費拮据下，原本縣市合併當時的經費數據，將來我們的預算有經濟的挹注後，我們能提升，我們希望能酌情增加，這部分請研考會追蹤一下。本席針對剛剛的預算，長期以來在追蹤、提案及關注，之前在編列的時候，我也跟你們聯絡過，一路走來，希望研考會能繼續的給予考核後，在經費的許可之下還可以提出增加需求，以落實照顧退休的軍公教警消人員，這些都包含在裡面，我們希望研考會能將這個作為重點考核。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這個部分，我們會在每年在做年度預算編列的時候，會特別提醒主計及財政局，大家在這個部分要特別注意。

主席（曾議長麗燕）：

黃議員文益，請發言。

黃議員文益：

延續吳益政議員的議題，公民參與其實是個趨勢，當然我們也希望研考會負

起研考的責任，就是列管。我看有些單位，會把不錯的當做案例，那會遇到幾個問題，第一個，有些該公民參與的，沒有公民參與造成困擾。有些公民參與之後，有沒有失敗的案例？各局處雖然照公民參與的趨勢去走，但是公民參與後，他的結論是好，還是壞？我希望研考會要去追蹤。而不是為了公民參與而參與，他出來的結論，到底是正面，還是負面的？我搞不清楚。

我舉個例子，之前有一區一特色公園的改造計畫，其實區公所也是按照公民參與模式的架構，但是如果你仔細去看，到底哪幾個是成功的案例？有沒有失敗的案例？我覺得這個都應該來做檢討，讓未來其它想要參與公民參與的單位，不是只是美其名的公民參與，搞不好做出來的東西，是一個四不像的東西，那叫浪費公帑。這個部分要怎麼做？SOP 的流程要由研考會來做高位置的控管。好的我們請他們參考，這個流程（SOP）是可以的。如果失敗的話呢？失敗的案例也是要拿出來檢討，而不是失敗，辦過了，我有所交待了，也公民參與過了。主委，你知道有這種情形嗎？就是辦公民參與辦到失敗的，有這種情形嗎？請你說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據我知道在做共融式公園的公民參與時，的確我們有聽到一些反映，就是公民參與在執行的過程中，不是很完善。最後可能會產生一個問題，民眾的意見到最後做出來的共融式公園，會有一個落差，這個原因其實有很多，我覺得在做公民參與的過程中，並沒有盡到完整溝通的情形。謝謝議員的建議，我們在找成功案例的同時，我們也可以把這些比較可惜的案例提出來，或許可以做為案例分享，大家來討論，為什麼這個會失敗？我們可以把它變成成功的案例，這個部分我們都會把它納入，在接下來做案例分享時的參考。

黃議員文益：

我覺得公民參與政府還是要有一定的定見、方向、規劃及專業方面的設計，其實那些也是我們要去處理的。在某種程度納入公民的意見，我們去做微調。如果這個部分，我們自己都不專業了，好像一張白紙，請一堆人來參與討論，結果出來的就會是一個四不像的結論，這是我認為已經有發生的事。我認為未來應該要避免這種狀況，所以該專業、該澈底規劃的部分，還是我們的責任。但是我們要有空間，讓公民可以進入到參與的空間討論，以及修正的彈性，才會讓整個公民參與達到 1 加 1 大於 2 的功效。請主委要很正式的去重視這個問題，不要讓一些美其名的公民參與，但是做出來的事情，真的是讓人不能夠接受，在這裡提醒主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好，沒問題，謝謝議員的提醒。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議員致中，請發言。

陳議員致中：

請教主委針對研考會的部分，在第 15 頁這裡有一個 80 萬元，這個是做市政發展議題的委託研究。請教主委，第一個，這是每年都會編的預算嗎？第二個，上一個年度的狀況，我們是做哪一些案子的研究？請主委說明。

主席（曾議長麗燕）：

主委，請說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這是我們每年會編的預算。

陳議員致中：

固定的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對，每年都會編。去年我們是針對縣市合併十年，關於一些基礎建設，在合併前和合併後，是不是有一些差距，我們做了一個政策的研究，預計今年 3 月整個計畫會完成，那是我們去年的計畫。

陳議員致中：

去年做一個案子？還是二個案子？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去年一個案子。

陳議員致中：

去年一個案子？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對，經費只能一個案子。

陳議員致中：

等到完成之後，請主委提供給大會。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會，我知道很多議員關心，我們會提供給大會。

陳議員致中：

這個也都是花了一些時間、精力去做的。今年呢？今年的方向是什麼？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目前還在蒐集不同的意見，所以還沒有做最後的決定。

陳議員致中：

什麼時候會決定？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應該是 2 月或 3 月，就是預算通過後，我們就會決定了。

陳議員致中：

預算通過後，一般這個需要多久的時間去執行？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一般來講，大概會是 8 個月。

陳議員致中：

8 個月。〔對。〕我想建議主委，許多議員也都提出很多的附帶決議等建議，或是我們的議員提案裡，我想當中也有一些值得參考的方向。除了研考會自己的思考以外，或是市府的推動方向以外，也可以從這些範疇裡面，找出值得的議題來納入考量。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去年有好幾位議員，對於縣市合併 10 年以來，原縣區和原市區的基礎建設，有很多的關心，所以我們才會做這個主題。今年我們也會把大會、各位議員所關心的議題，我們彙整之後，再來決定今年的研究主題。

陳議員致中：

第 2 個問題，在 16 頁這邊，有 2 筆是要考察日本的預算，這個部分請主委說明一下。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這個預算是人事處做出國先期的部分，我們今年是希望去日本，一個是參訪他們智慧城市的推動。畢竟這 1、2 年高雄市在智慧城市的推動上是不遺餘力，而且是彎道超車。另外一部分當然是對於整個包括道路的維護、周遭路樹這些環境的部分，我想去過日本的都知道，街道的街景是非常好的。我們也希望針對這部分能夠做一些交流，讓高雄市未來整個街景及道路的品質可以更好。

陳議員致中：

主委，這是不同的考察，還是同一團？你們的規劃是什麼？但是也不曉得現在能不能成行？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應該會是不同的。

陳議員致中：

不同的是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對，可能會在不同的縣市。

陳議員致中：

我想這個也是一個滿大的議題，16 萬的經費夠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16 萬差不多，因為去日本會便宜一點點。

陳議員致中：

這裡面也有提到公民參與的部分，這個跟其他 2 筆 100 萬及 300 萬的預算有什麼關係？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哪一個？

陳議員致中：

在 16 萬考察日本裡，也有提到推動公民參與經驗等，這個跟剛剛其他議員也有提到…。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300 萬元的部分是給其他局處來處理，100 萬的部分是因為我們還有做網站的維護，以及我們自己要辦一些公民參與的論壇，像我剛講的案例的分享是在這筆錢。300 萬是給其他局處辦公民參與的錢，所以是不同的錢。

陳議員致中：

謝謝主委，我沒有其他的問題了。

主席（曾議長麗燕）：

邱議員俊憲，請發言。

邱議員俊憲：

謝謝議長。主委，我有幾個意見就一次講完。剛致中議員也有提到每年的委託研究，去年在很多議員的期待與要求之下，縣市合併之間的落差要去處理的，剛主委也有說明，大概今年 3 月完整的研究報告會出來。這邊要要求，這份報告不是只是將它束之高閣，變成是一本書本就放到哪個地方去存查而已。裡面提到的一些問題，據我了解，也有一些團體、專家學者去地方反彈。實際上收攏出來覺得應該要迫切去改變、調整的政策方向，真的是要靠研考會去做處理。縣市合併已經第 11 年了，現在台灣面臨到有其他縣市也要變成直轄市，這些過去的確只有高雄縣、高雄市兩個不同的自治體合併起來變成一個大高雄。我們遇到的困難，有些到現在在這個議事廳裡，我們透過預算的審查還在爭執當中。主委，這些你要去處理好。

另外一個是預算編列調配的問題。我看到一個是營造英語環境相關經費只有編 8 萬元。從 2009 世運會之前，開始希望把高雄重新形塑成一個跟國際接軌的國際都市。因為 2009 世運會，我們在路標、商圈，甚至補貼計程車司機及服務人員學英文等，花了十幾年的時間走到台灣高雄現在大概有這樣的狀況，

可是 1 年只剩 8 萬元來處理這樣的業務，我會覺得有點辛苦，到底為什麼只剩 8 萬元？請主委等一下跟大家說明一下。過了這麼長的一段時間，我期待要去重新檢視一下，這兩年的確因為疫情的關係，國外觀光客來台灣比較少，可是剛好趁這時間把我們的體質及環境重新整理好，不要等觀光客來時看到高雄的英文指標不是少一個字就是有其他狀況。

另外，除了英文之外，多國的語文其實是需要，台灣不是只有英文，日本、韓國及東南亞的觀光客都有，我的期待是應該找到適當預算來重新檢視之後，這些比較大的景點不只有英文，日、韓及東南亞語系的文字如果要更新，可以做一次的處理。主委，是不是可以先簡單說明這 8 萬元的處理？

主席（曾議長麗燕）：

主委，請說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我們有一個英語委員會，其實這 8 萬元是委員會開會時要申請給委員的出席費。剛剛議員所擔心的，有些真的要去改的部分，我們就會請業管的局處去負責，譬如說是…。

邱議員俊憲：

路標。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譬如說路標或行政中心要改名字，跟建築物有關的會請業管單位直接用業務費用去做處理。如果要改成英文名字，會送到我們這邊來，我們覺得有些是有需要的話，我們會請委員會的委員來開會。所以這 8 萬元其實是委員會開會的…。

邱議員俊憲：

業務費而已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對，開會的費用。

邱議員俊憲：

開會的費用而已。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對，但是如果需要更改的話，都是由各業管單位的業務費去做執行，不是用這筆錢。

邱議員俊憲：

還是要建議主委，趁這 2 年因疫情關係國際觀光客來台灣的人數較少，整個大環境應該重新去檢視。因為我們沒辦法穿著西裝改西裝，總是做不好。全部

重新檢視後，高雄有些觀光景點的地理區位其實已經改變了，愛河灣也好、亞洲新灣區也好，甚至一些沿線區的地方，其實都已經變得很不一樣了，不能再過去的一些想像，來高雄不是只有龍虎塔或愛河而已，還有很多新的地方。主委，請你再多多幫忙，也謝謝你的說明。

最後一個，公民參與這幾年變成是一種顯學，我覺得這個不應該只是研考會在做的事情，應該各局處內化在自己的施政作為裡面。這邊另外又編了一筆 100 萬及 300 萬其實是很可惜、也很詭異的地方，市府自己編預算鼓勵市府自己要去做這件事情。我期待能透過行政部門的互相影響及價值內化，這筆預算以後應該可以不用編，而是各局處本來就應該去做。譬如說，政風處或工務局要做公民參與的業務，研考會要編 300 萬的預算補貼他們做，編這預算好像編好玩似的。這當然不對，但是因為過去參與的方式不大一樣，這部分請研考會再繼續努力。以上做這樣的要求及建議，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邱議員于軒，請發言。

邱議員于軒：

謝謝主席。主委，我想問一下，在第 14 頁這筆預算有個計畫說明是「設立高雄市政府兩岸小組配合中央政策推動大陸事務」。第一點，我從你的預算歲出完全沒有看到所謂的兩岸小組，所以你的計畫內容是沿用，還是今年有兩岸小組相關的計畫？

第二點，我想了解一下，這「歲出預算比較分析表」是你們提供的嗎？你們提供的 110 年的預算數是 648 萬 2 千元，可是實際上預算書呈現的又是 684 萬 2 千元，完全造成截至 9 月底前的執行分配數的數字是錯的。我不知道哪個是正確的？哪個是錯的？所以這筆預算我個人覺得有很大的疑問，如果你現在有辦法說清楚，就麻煩你說明。如果不行，我主張擱置，因為怎麼會連「歲出預算比較分析表」上面的數字都是錯的。

第三點，今年多了 40 幾萬是要增加公民參與的行政費用及營造英語環境等相關費用。如果營造英語環境，只是像你剛才回答另一個議員說的是拿來開委員會，我實在不知道實質上的效益是什麼？另外，你推動大學校長平台的會議，有沒有實質上會議的相關紀錄？還有針對這些大學校長平台會議你們做的會議結論？像最近不是很多私校校長因為學費過低要連署，想要爭取學雜費再漲價。我不知道這些平台到底在討論什麼？等一下也請主委一併回覆。

另外第 10 項提到依照災防法，你們移了 36 萬去辦理相關的防疫業務，是不是也請研考會具體說明 36 萬的防疫業務是執行了哪些？以上是我的問題，是不是請主委逐一回答。

主席（曾議長麗燕）：

主委，請答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針對第一個問題兩岸小組的部分，我們是兩岸開會時和可能有參訪要使用的經費。今年因疫情的關係，主要是我們跟行國處有合辦香港在高雄的居民座談會，希望能比較了解尤其是香港要來高雄居住的話可能遇到什麼…。

邱議員于軒：

今年的歲出哪一筆是跟兩岸小組有關？我從你的說明根本沒有看到任何跟兩岸小組有關的。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就是 25 萬，辦理兩岸事務及雜支等相關經費，就是兩岸小組的費用。

邱議員于軒：

今年 25 萬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對，就是這筆錢。

邱議員于軒：

第幾頁？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就在 15 頁。

邱議員于軒：

我從第 14 頁到第 16 頁。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在第 15 頁。

邱議員于軒：

第 15 頁，辦理兩岸…。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對，這是兩岸小組的費用。

邱議員于軒：

這個你今年要怎麼辦？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今年的部分，其實我們原則上已經把委員的名單送到市長室，在等市長的裁決。如果委員確定了以後，我們就會召開兩岸的小組會議。

邱議員于軒：

所以 110 年你們只有跟行國處合辦了你剛才講的，你把所有相關的會議資料

都給我好不好？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是，沒問題。

邱議員于軒：

我認為，你要辦就要真的辦，要有相關的政策產出。〔是。〕譬如說，針對香港的民眾真的要移居來高雄的話，要做怎麼樣的相關配套，我覺得你可以透過這些會議做很完全的整理。可是很遺憾，我們從你提供的資料完全看不到，所以請你提供完整的資料給本席。〔好。〕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第二點的部分，剛剛議員所提到的，其實裡面的差額就是因為我們把這 36 萬移到防疫的費用當中，就是議員講的差異。36 萬我們是移撥給衛生局做防疫業務，所以整個經費就移撥到衛生局做統籌的整理。

邱議員于軒：

可是你 110 年的預算數明明就是 684 萬 2 千元，為什麼你的預算書是 648 萬 2 千元？我在說的是歲出預算比較分析表。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議員在講的應該是我們今年度跟去年度預算數的差異嗎？〔…。〕我們是減掉了 36 萬的出國費用。〔…。〕議員，我不太清楚你的問題，因為去年沒有出國，所以我們就把 36 萬整個移撥給衛生局使用，所以在預算數的部分，您會看到差異是差 36 萬。〔…。〕680 幾萬變成 640 幾萬不是差 36 萬嗎？〔…。〕對啊！680 幾萬減 640 幾萬，算起來是 36 萬。〔…。〕好，沒問題。〔…。〕好。〔…。〕沒問題，我們是不是請議長給我們一點時間，我們去跟議員說明。

主席（曾議長麗燕）：

你們去跟邱議員于軒討論，我們下面還有兩位議員要質詢。陳議員麗娜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針對公民參與的部分，事實上已經問很多年了。一剛開始的時候，事實上是沒有各局處的，只有在研考會裡面，所以這樣的用法，我看到近年來好幾個公園的案例，我提出一點小小的建議。當地民眾來參與的通常不多，突然間我發現有某一個團體，他們在每一場的公園說明會裡面都會出現，我並不覺得他們不好，他們還算是專業，也關心一些兒童遊具的設置。但是他們有一些是在地人，有一些並不是。會出現一個問題就是，大部分的意見其實並非在地人的意見，但是還有另外一個問題就是，其實一直以來，公園在設立的時候都有做這個動作，就是會廣邀民眾來發言，了解他們對於這個公園的看法，怎麼樣去做一些他們需求上面的改進。這並非是所謂的公民參與，已經失去了所謂公民參

與的精神，一剛開始設計中央希望的公民參與，是希望由民眾自發性的去提出一些看法、一個案件，然後由政府來輔導怎麼樣讓這個案子，它可能是公共建設的某一個部分，讓它最後能夠實踐。原則是這樣的模式，這中間有很多的討論過程，是可以讓他知道公務機關在做決策的時候可能會遇到什麼樣的狀態。民眾從理解當中真正去參與之後，了解如果要讓一件事情在公務機關能夠成形，最後能夠實踐的話，我必須要走過哪些過程，真正讓這些事情能夠落實下來。公民參與這些人民見習的機會，很可惜的是，這幾年在高雄市政府裡面都沒有想要認真去做它。就直接把它放在各個局處，最多的就是公園的部分。其實如果真的以這種模式，主委，這個不用給他錢，他本來就有在做這個事情，就是他每次開說明會的時候，就會邀附近所有的民眾來給意見。你知道現在所謂的公民參與是這樣嗎？你知道嗎？

所以我在這邊要對於 300 萬的部分做附帶決議，前面的 100 萬你寫的是行政費用，如果可以的話，你們可以做一些，就是 100 萬加 300 萬，總共有 400 萬。也不用多，只要你一年能做一件案子，能夠讓某一些人了解到所謂的公民參與是什麼，那也就夠了。所以也許你們可以多方的去邀請社區上面比較有想法的小組織，然後請他們去提案，在案子裡面挑出你們認為可行的，最後能夠挹注 300 萬之類的。主委，這樣子可能會比你每年撒錢，做了六、七年還看不出東西來要好很多。錢不多，但是事實上我期待的是能夠看到真正公民參與的流程是被教育著，而且民眾是真正有機會來參與所謂政府在決策上面的問題。這個事情我是不是請教一下主委，對於公民參與的認知，你認為是什麼？如果我做附帶決議的話，你認為怎麼樣？

主席（曾議長麗燕）：

蔡主委請答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我想公民參與當然最重要是一個由下而上的決策過程，希望在這樣的決策過程當中，政府所產出的政策的確是符合當地居民的需求。我們在做整個公園的時候，因為那時候希望每個共融式公園都要有公民參與，的確在做這一塊的時候，有些公園就是比較便宜行事，也會牽涉到單位可能對於公民參與真正的理念或是精神不是很清楚。

陳議員麗娜：

應該說各個局處是沒有能耐去執行公民參與的這一塊。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所以去年我們在挑案的時候，我們就是特別有挑，我們希望不是再以公園為主，而是可以擴展到其他的政策。所以我們特別有去跟經發局做討論，譬如說

他們市場的改建或許是一個不錯可以做公民參與的案例。譬如說我們去跟青年局討論，我們還是希望不要只侷限於像公園這樣的案例，我們希望透過不同的局處、不同的案例，能夠讓其他的局處也可以去看到，原來自己的業務也會跟公民參與有相關性的。所以這 300 萬，因為其他局處的錢可能會稍微比較多一點，像經發局我們都要給到七、八十萬，甚至有些會到 100 萬。我們希望用這樣比較大的案子的方式，我們認為可以變成案例分享的方式來做處理。因為這個案例出來我們才能做分享，才能夠讓大家真正去看到實際的操作，原來公民參與所產生的成果是這樣。是不是可以麻煩議員讓我們今年再做一次，兩年之後我們再來看一下成果，因為今年才開始要看案例而已，我覺得是不是再給我們一點點時間，我們把這個 model 再稍微做一下。〔…〕不是，我們去年其實就已經不是了。〔…〕那個比較小，我們就是已經把我們覺得幾個不錯的區公所，他們公民參與做得蠻久了，我們今年就想說把這個好的案例拿出來，我們再去鼓勵更多的局處來跟我們申請經費，我們就可以不斷的把這樣好的東西複製出去。去年公民參與的公園案子相對來說也沒那麼多，大概都還是我們剛講的比較大的案子在做這些東西。是不是給我們一點點時間，然後讓我們能夠有更多的機會去讓更多的局處看到，大家才慢慢的能夠把這個東西變成是他們在執行過程當中一個重要的步驟。〔…〕是，我們一定會拿出成果給議員。〔…〕沒問題，謝謝議員。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吳議員益政，二次發言。

吳議員益政：

主席，第一個有關日本，這是你們的預算，我建議再增加，請工務局跟你們一起去。因為市長在這次選舉有提到說，我們的道路品質要比照日本的水準，但是我們現在還沒看到比照日本水準的各種作為，我建議工務局是不是在這裡面計畫到日本，也不用你們編，你們的預算也有限，工務局可能要挪出一部分的經費去考察。我希望提出來對市民說，我們因為這樣的改變、因為這樣的考察，可以知道日本到底哪一些比我們做得更好，是因為地下管溝有做好、管線有做好，還是有其他因素、還是施工品質、還是整個施工過程、還是材料的問題，我請研考會針對這件事情能夠跟工務局合作辦理後，再來做報告。

第二個，剛談到老人、軍公教退休的一個預算，我建議研考會放在比較高度，因為研考會不用步步在做，有些給各局處。因為現在是高齡化社會，應該把政府各種活動，對老人有幫忙的各種方案，散聚在各局處，你把它列管出來，你們做哪些事情對退休老人，不管是軍公教人員或者一般的老人，對於他的延壽、安全、對他辦哪些活動、哪些設施，對我們整個老人，說難聽一點，減少

對醫療的依賴的長壽；否則我們的長壽年齡是七、八十歲，跟日本比是一樣的；跟歐洲和北歐也是一樣，就北歐而言，從住院到死亡平均是兩個星期，我們台灣有很多數字，平均是 4 年到 7 年，花了很多醫療，對家人和社會是一個很大的負擔。所以我們把預算投資在事先活動的安排或者各種設施，反而會提升我們更健康的長壽。剛剛我們很多議員在提所謂軍公教的活動經費，要把它放在這個高度去評估，也許這樣一評估，不要說 200 萬，可能 2,000 萬都值得，但是是有經過評估的一個效用。第二個，我想要請研考會做的工作，你不用去替代各局處去做，你可以彙整來做。

第三個，還是請研究區公所，剛提的縣市合併之後，縣區抱怨得滿滿的，都沒有權利，區長可以幫忙做的事情都失去了。縣跟原來縣市的工作一定不一樣，所以是不是請研考會很具體的提出，是不是在原縣區區公所的角色可以再提升、再獨立自主，三個問題請主委回答。

主席（曾議長麗燕）：

主委，請答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議員所提議的是做研究的部分，我們就納入我們今年度要做的研究案 80 萬裡面，我們會一起來研議，因為我想很多議員有比較不同的看法，我們一起來研議。因為大概只能有一個研究案，但是我們來想一下，看怎麼樣能夠把這個研究案的部分做一個比較完整的規劃。當然原縣區的區公所，因為縣市合併之後可能有很多不同面向，去年先處理的是基礎建設的部分，基礎建設也沒有完全處理完，我想縣市合併之後的問題，我們是不是等今年度整個研究報告出來之後再來規劃，是不是有第二波要做什麼樣的題目？但是議員這個建議，我們會把它納入今年度在做整個研究計畫的一個參考，謝謝議員的建議，謝謝。

〔…〕是，這個我們找局處來討論一下，看怎麼樣可以一起處理。〔…〕好，是。

主席（曾議長麗燕）：

好，我們先休息 10 分鐘，請研考會去跟邱議員于軒做溝通。（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請邱議員于軒發言。

邱議員于軒：

謝謝主席，等一下就請主委自己講解自己在預算分析表中編列錯誤的狀況。主委，我先把所有的問題都問完。我手上有一個林園區公民參與的狀況，這是我們林園公 11 的壘球場，目前運發局要花 1,600 萬把它改建作為紅土網球場。但是如果依照高雄市政府的自治條例，你在做任何的改建之前，300 萬以上的改建是要經過公民參與的。但是這個案子很弔詭的是，今年運發局在 110 年 10

月送上去的時候，已經選定公 11 要改建為紅土網球場，並沒有經過任何公民參與。今年因為疫情，體育署很幫忙，就把這筆經費補助下來了，以至於我們在地可能有些聲音，有些人認為公 11 可能可以留做未來做運動中心，比照小港由中央全額補助。或者做社會住宅，因為它純粹是高雄市政府自己的公園綠地，當初陳菊市長也花了兩億多，把它從原本的一些亂葬崗改建為公園綠地，所以變成地方上的民眾並沒有經過任何地方公民參與的程序之後，我們因為中央補助經費而有這筆經費。

基於建設的理念，我們當然是勉於接受。所以主委，這個狀況就是局處明明要公民參與，可是運發局不知道、工務局不知道、民政局也不知道，所以甚至當時他們所召開的公聽會，也沒有依照公民參與的辦法邀請里長，甚至於有些里長根本沒有到，那這個案子我們要怎麼處理？未來研考會要如何避免？明明局處應該要施行公民參與，可是他們可能不知道相關的條例或是沒有辦理，這些請研考會一併回答。第一個，關於你預算編列錯誤，請研考會自己自首，不好意思，也不是自首，是自己解釋。沒有那麼嚴重，就是不要隨便去動我們的預算數，這是我的好意。第二點就是關於這個案子，這個其實讓我很困擾，就是說地方上有不同的聲音，明明要經過公民參與，可是就是沒有，那該怎麼處理？以上兩個問題。

主席（曾議長麗燕）：

蔡主委，請答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關於第二個問題真的很抱歉，就是原本我們預算數的部分，填寫的應該是議會給我們的預算數，因為我們會計人員填錯，他填寫的是我們實際的預算數，所以在裡面會有一個誤差，這個很抱歉，我們會立即做修正，把實際上議會給我們核定的預算數，我們會把它補上。相對的，我們會在我們執行數做一併的檢討，因為就差在 36 萬，剛有跟議員報告，36 萬就是移緩濟急，因為災防法就到衛生局了，我們會在執行數跟預算數的部分重新做修正，然後送大會，這是第一件事情，很抱歉。

那二件事情，關於剛剛議員所講的，關於改建 300 萬以上應該做公民參與這件事情，的確過去雖然有這樣的自治條例，但是沒有做任何的管考。也謝謝議員的提醒，就可能很多的局處過了，但不太清楚這樣的規定。接下來我們每個月會有一個管考表，讓各局處來填寫，也順便提醒他們，讓他們知道他們在做選址或做改建的時候，就必須要做公民參與，後續我們會來做這件事情。一方面也是提醒，一方面我們可以做一些管考，就可以確認有依照自治條例做公民參與的部分。

邱議員于軒：

…。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因為現在比較麻煩的是已經選定，中央經費也核定了，可能比較能夠處理的就是錢下來以後，能夠做什麼樣的補救程序，用補程序的方式做公民參與來做補正程序，這是目前我想到可能可以做的方法。〔…。〕好，沒問題。〔…。〕是，因為已經核定下來，我們來跟他討論一下用補正程序的方式作處理，謝謝議員。〔…。〕是，好，沒問題，謝謝議員。

主席（曾議長麗燕）：

預算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17 至 18 頁，科目名稱：管制考核－列管計畫考核評估，預算數 51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19 至 21 頁，科目名稱：為民服務－聯合服務業務，預算數 4,832 萬 8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劉德林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22 至 23 頁，科目名稱：工程品質評鑑與查核－工程品質查核，預算數 171 萬 9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邱議員于軒請發言。

邱議員于軒：

主委，我知道你們的工程品質查核，去年因為疫情，所以執行上有一些沒有辦法按時執行。因為現在疫情又來勢洶洶，我始終認為研考會在做工程品質查核是非常重要的，像昭明有一條路，感謝研考會這邊做了工程品質查核。我們的里長笑說這是全大寮最好的一條道路，就是鋪得超級平整的，原本周邊都有很多瑕疵。我想請問你們在工程品質查核有沒有相關的配套，以上。

主席（曾議長麗燕）：

蔡主委請答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議員是說如果疫情的話，……。

邱議員于軒：

去年你們因為疫情都沒有辦法去做工程品質查核。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我們會在疫情之後，真的可以開始的時候，我們的工程查核小組人員就很辛苦，他們會再加一些量進去。另外在挑案的時候，我們也會把原本該做的案子儘量移到其他的月份做處理。

邱議員于軒：

我具體給你建議，因為研考會本身也有公民參與的業務，你是不是可以有一個平台，可以讓民眾主動參與。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有，我們有，全民督工。

邱議員于軒：

所以民眾是可以直接傳上去嗎？〔是。〕因為我去問我們地方很多的里長還有民政局，其實他們並不清楚研考會有這個平台。我個人覺得研考會在這邊……。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我們會多做宣傳。

邱議員于軒：

第一個，多做宣傳。第二個，你就直接跟民政局橫向聯繫，你就放在公所的網頁，因為很多這種小型工程，我覺得這邊都可以麻煩你們，因為有時候跨局處的監督反而更有效果。〔是。〕這是真的。〔好。〕所以我就具體建議主委，你就是結合各個區公所，第一個，讓各個里長知道。第二個，你可以在各區公所的網頁上把研考會這個業務廣為宣傳。〔好。〕這樣如果真的有問題，你們就從那幾條路開始，人人監工這不是很好嗎？〔是。〕以上，謝謝。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謝謝議員。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24 頁，科目名稱：第一預備金－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9 萬 5 千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預算審議完畢。接下來審議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預算，請各位議員往後翻開 018，至 9 頁。請看第 9 至 11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3,942 萬 7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12 至 13 頁，科目名稱：市政資訊發展－資訊整合規劃設計與推廣，預算數 4,629 萬 8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議員致中請發言。

陳議員致中：

有關資訊中心 12 頁有一筆 2,030 萬，智慧城市成果行銷推廣，這個跟去年相比是增加了 1,850 萬的經費。是不是主要是辦雙主場，請主任就這個部分我們預期的執行成效，還有預算編列做說明。

主席（曾議長麗燕）：

主任請說明。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這一筆沒錯，就是整個智慧城市展第一次跨出台北市。

陳議員致中：

以前都是在台北嘛！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對，以前都在台北。

陳議員致中：

第一次到高雄。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第一次到高雄用雙主場，以前我們編列比較少，就都是去台北參加展覽的費用，今年多出這 1,800 多萬就是要來高雄辦第二主場的費用。因為目前台北的規模他辦到第 8 屆（第 8 年），整個參展的規模大概有 250 家廠商、1,000 個攤位。參加的國家大概是有 60 幾個城市、35 個國家。高雄這邊我們設定…。

陳議員致中：

不好意思，我請教一下，所以雙主場是以前的規模 double（加倍），還是把以前的內容切成兩邊，一邊台北、一邊高雄？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切成兩邊，一邊台北、一邊高雄，就是台北有他展的特色、高雄有高雄的特色。譬如說我們有雙港、我們有港灣、我們有 5G AIoT 園區，我們來講整個空污的碳中和、整個綠電，這個一定要來高雄講，在台北當然就比較沒有那個場域。

陳議員致中：

主任，這個部分的特点是以前在台北展的時候就已經有的嗎？還是高雄新加入的？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應該是高雄新加入的，我們希望加入新的元素、新的面向。

陳議員致中：

主任，我們預計透過這一筆雙主場經費的挹注，對我們現在在推動智慧城市的努力可以達到什麼樣的成效？當然這只是展覽，現在很多人也在提，怎麼把智慧城市讓市民有感的這些部分呈現出來。之前在總質詢的時候我也有提到，是不是應該設一個智慧生活，智慧市民生活的示範區域。不管是在交通、醫療、長照各方面，就是跟市民息息相關的生活領域讓他有感。因為目前 5G AIoT 幾個主要的推動是在產業上面，包括公、私一起協力。所以透過這樣的展覽，可不可以對我剛剛提到的智慧市民有感的部分，有什麼幫助？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我們對這個展，我們初步有三個期許、期待，第一個，他本質是一個商業性的展覽，不是消費性的展覽。所以我們希望透過這個展，可以讓進駐亞灣的這些新創或國際大廠或本地的公司，能夠很快的幫他們媒合高雄的在地產業。因為高雄在地的傳統產業非常需要數位轉型，可是他們或許找不到解決方案。我們希望透過這個平台、這個展覽，能夠快速的幫需求者跟供應者，在高雄很快地找到他們彼此的需求。

陳議員致中：

幫他們媒合，他們沒有 know how，這是比較產業的部分。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對，第二點，因為這是一個國際性的展覽，我剛剛提到他的規模，如果以智慧城市展來看的話，它的規模大概已經是全世界最大的了。所以我們希望透過這個展，也讓高雄在整個智慧城市面向的領域能夠在國際上快速增加能見度。第三個，當然就是說，像台北的展只開放給商業的公司，那我們在高雄的展，特地在第三天開放給一般市民，不用票就可以進來看。

陳議員致中：

市民朋友都可以去參觀？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對，我們希望透過這樣的展讓我們市民更了解什麼叫智慧城市。那這樣的話可以要求市府做的更多，也能監督市府做的更好。

陳議員致中：

主任，這個有沒有預估說我們舉辦雙主場，可以有多少市民，多少人次去參觀？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我們希望能夠達到初步設定 KPI 大概 3 萬的參觀人次。

陳議員致中：

我想這個要拉高預估，就是希望可以更多人去參與，這是我的建議。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這個我們來努力。

陳議員致中：

第二個部分就是還有這個 2,000 萬，也是在講智慧城市建設、智慧治理。這個部分的經費夠嗎？因為像在台北市，他們是編了 3,800 萬，就是以一樣的項目來講，公、私協力推動這點，這個請主任做說明。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高雄市跟台北市整個預算規模，本來就…。

陳議員致中：

他們有資訊局啦！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對，本來就有差。

陳議員致中：

我們是資訊中心啦！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資源就有差。

陳議員致中：

但是這個責任一樣重大，你這樣拼會有力嗎？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我們應該是說…。

陳議員致中：

應該要有資訊局，我們一直倡議要設資訊科技局，不然對你們來說很不公平。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因為局處滿了，這個比較茲事體大。〔…〕因為這個部分事涉比較高…。

主席（曾議長麗燕）：

主委答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我想資訊局，當然感覺有一個局處可以做一個專責的單位。當然我們認為現在運作的模式也不是一個不好的方式，因為我們現在有智慧城市推動委員會，召集人就是市長，我們用很多外部的委員來跟各局處可以做一個對口。希望用這樣的方式，等於我們不是資訊局一個局在負責我們的智慧城市，我們現在是所有局處都在做智慧城市的部分。我們就是用智慧城市委員會，還有剛剛議員所提到的那 2,000 萬，就是我們智慧城市推動專案辦公室，我們希望用這樣的對接，然後用專案辦公室輔導我們所有的局處，在他們很多治理當中，可以把我們的智慧治理放進去。希望用這個方式可以做彎道超車。

到目前為止的運作，其實看起來還算是可以，目前我們的局處都已經滿了，要再做組織的調整之前，目前這個經費是 OK 的。當然明年中央要成立的數位發展部，我想是不是要等數位發展部正式成立，然後我們再來細看、再來研究一下，我們是不是要比照他們設一個資訊局，還是我們用現行運作方式其實是可行的。因為畢竟我們用這樣的方式，我們有爭取到第一次智慧城市展在高雄，那也因為我們有一個智慧推動專案辦公室，跟我們智慧城市推動委員會的對接，所以在今年度我們局處在跟中央申請有關於智慧治理的案子，也都超越了往年。事實上我們在組織再造之前用我們現在這個組織的架構，看起來成效應該都還算是不錯，運作各方面其實也都算可以。其實我們想要的是資訊主流化，每個局處都是我們的資訊局，我想這樣子的資源跟大家團結的力量，能夠讓我們整個智慧治理的推動更順暢，以上謝謝。

陳議員致中：

…。

主席（曾議長麗燕）：

主任請答復。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跟議員報告，目前它有一個計畫主持人，有 5 位人力。但是當初我們並沒有要求他一定要常駐在高雄市，因為我們希望說…，他如果常駐的話，他在這邊最多只有 5 個人，可是我們如果用 5 個名額，那他們可以去替換。譬如說，當我們今天要去跟不同國家、不同語系去做推動的時候，那他們就會換…，因為我們現在的專案辦公室是智慧國際處，他們就會換不同專長的人來協助，那我想有優點也有缺點。不過名額有 5 個。〔…。〕對。沒有常設。

陳議員致中：

…。

主席（曾議長麗燕）：

好，預算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敬榮：

請看第 14 至 15 頁，科目名稱：網路應用服務管理－市政網站及郵件服務管理，預算數 3,158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敬榮：

請看第 16 至 18 頁，科目名稱：資訊基礎建設管理－機房網路及資安管理，預算數 7,348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林于凱議員請發言。

林議員于凱：

謝謝主席，我比較關心這個資安的議題，今年度有補辦一筆五千多萬的資安防護的計畫。我比較想要了解說，這個五千多萬資安防護計畫，主要的內容是用來擴充哪一個部分？可不可以請主任做一下說明？

主席（曾議長麗燕）：

主任，請說明。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謝謝主席、謝謝議員。這筆費用主要是行政院資安處補助我們，那它大概有 88% 的錢是用在建立整個未來地方政府的混合雲、雲端機房，這樣的一個示範。這筆錢優先給高雄市政府，六都優先給我們試辦。這個是前瞻第二期，前瞻一期它主要是給中央跟教育部門，二期就給地方政府開始來建構整個機房整併。這個雲端機房主要有幾項，現在就是很重要，我們現在要把各局處的小機房把它整併到整個四維的大機房，然後透過虛擬化的技術。第二個是要增加整個骨幹、還有整個網路，這邊全部都要收回來；所以一些資安設備都要強化，頻寬都要加強。最終我們要去試辦說，現在的 container（容器）的技術，因為市府目前還沒有導入這樣的架構，今年我們第一次要來導入容器的架構。最後就是說我們要配合業界的公有雲，我們現在主要建的是私有雲，可是我們發現說整個混合雲的架構來搭配，可以把我們機房的效能發揮得更好，同樣的資源可以創造出更多的虛擬主機，大概這是這次的費用。

林議員于凱：

我們有沒有可能就是發展出高雄自己的資安產業？以你的看法？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我想資安產業，我個人認為高雄是非常有機會，因為其實整個資安產業，重

點是在防守的部分。老實說攻擊面，比如說去偵測駭客、去抓別人，那個產業面其實不大；最主要是防守，防守比如有防火牆、有防毒軟體、有端點防護、有很多的資安的軟體、監控，這個都是防守面的。

高雄有一個非常好的就是說，第一個國產、國營企業、還有整個國防產業。其實資安就是國安。高雄其實有很多國防的單位，包括海軍官校、陸軍官校、還有很多軍方的單位。我個人是認為說，其實高雄是非常適合來發展，因為整個關鍵基礎設施、這些國營企業、國防、很多軍方單位都在高雄。透過這樣來發展整個關鍵基礎設施的資安跟政府面的資安整個合作、產官學整個合作，我想我個人是非常認為有這個機會。

林議員于凱：

你既然提到那個產官學合作，我就特別要講，就是其實中山大學有一個資安研究中心。〔有。〕范俊逸是中華民國專案協會理事長，〔是。〕他是國內的第一把權威，〔是。〕你既然提到這個產學合作的話，我不曉得，在研考會有大專院校校長的平台，我們有沒有可能在資安這一塊…。因為前個月吧！好像台南的沙崙綠能科技城，他有成立一個資安科技大樓。當然這個被台南搶先一步了，但是既然我們有全台灣第一把交椅的資安學者，研究中心在高雄中山大學，我覺得我們有後續的優勢。

我想能不能透個這個大學的平台，讓高雄的資安產業有辦法從你這個預算、從市府裡面開辦；一般的民間企業，它當然也會有民間企業的需求。但是市府才是掌握高雄市民最大量個資的一個單位。所以其實你是一個很好的實戰演練場域，有沒有可能透過這樣的產學合作方式，應該說是政府跟學界的合作方式，把我們資安產業這個區塊做藍圖的規劃，我覺得也配合我們接下來軟體園區跟市長現在要推的亞洲智慧廊道這種概念。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謝謝議員。首先其實范院長我去拜訪過他 2 次了，就是在談所謂資安的合作，因為我們也認為光靠市府的資源，在技術上還是不夠的。其實我們很想要找產業界跟學界的夥伴，當彼此遇到有事件的時候可以互相支援，所以針對范院長我們有跟他談過合作，我們也找過他 2 次。

至於在大學校長會議這個平台，我會跟主委努力增取，看有沒有機會把它列為整個議題。最後，其實我們去年就有辦過所謂的資安產官學合作，也就是說我們讓大學老師帶著他的學生，當白帽駭客，來偵測市府的資訊系統有沒有漏洞。去年我們第一年跟樹科大辦的效果很好，學生也是一直建議市府要繼續辦下去。可是因為我們今年的預算原本是編在資安處補助的這一筆，結果那一個部分被資安處的審查委員砍掉了。不然原本我們是要擴大辦理這樣的產官學合

作。[…。] 好，謝謝議員。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的預算審議完畢。接下來審議高雄市政府政風處的預算。請各位議員往前翻開 014，至 7 頁，請看第 7 至 10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5,483 萬 2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11 至 12 頁，科目名稱：組織管理機密維護－組織管理機密維護，預算數 13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13 至 14 頁，科目名稱：政風調查－政風查處，預算數 24 萬 2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15 至 16 頁，科目名稱：預防貪瀆－政風防弊，預算數 68 萬 7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17 頁，科目名稱：第一預備金－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9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高雄市政府政風處的預算審議完畢。接下來審議各區公所預算，請各位議員拿出機關編號 02-第 3 冊，高雄市政府主管這本單位預算書。本次各區公所預算以鳳山區公所之預算為審查依據。請翻開 311，至 16 頁，請看第 16 至 18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1 億 7,144 萬 6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

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黃柏霖議員請發言。

黃議員柏霖：

謝謝主席。局長，還有各位區長，本席去年開始推動高雄市微型市民保險，去年因為剛過年，高雄市有 4,000 多位納保，就是中低、低收跟領有身心障礙津貼的。局長也知道，我們跟你們副座有開過幾次會。我也跟主席報告，明年這個計畫會達到最少 2 萬 8,000 人，為什麼我要在區公所提這個事情，因為未來他納保以後，他一定會回到各區所。所以我有拜託局長，還要拜託各位區公所的區長，還有各位里幹事，一定要把這個保險卡，能夠有效的讓被保險人，包括中低收入、低收入，或者是領有身心障礙津貼的人。因為很多人，我們即使市政府幫他保了這個公益的保險，他本身並不知道，所以一定要透過交保險卡。他要交保險卡一定要拜託各區公所的里幹事親自交卡，甚至偶爾去關心一下，萬一如果有受傷，他是可以申請意外受傷的理賠。因為嘉義曾經發生一件事情，就是死亡一年半，他去辦除戶，然後才知道他有被保公益保險。所以這件事情，我有拜託局長，還有當時的副局長也有來，很謝謝你提供很多好的意見。

我想我們一個幸福的城市，很有錢的人，他們自己會去做，但是真正需要被照顧的人，我們需要透過這個安全網。我也跟主席報告，我們第一類，戶內人口，死亡無力下葬，平均一年有 1,100 多個人，平均可以領到 9,000 多元。可是如果他有參加這個意外死亡的保險可以領到 30 萬，當然如果生病就沒有。第二類，因為意外而受傷的人，戶內人口受傷的，平均 5,000 多元。但是如果你有參加這個意外保險的話，他可能根據他的失能狀況，斷腳、斷手等等，保險公司就會理賠，不論怎麼賠一定會比 5,000 元多，這個是非常重要的。

所以第一件事要拜託局長，還有各位區公所的區長、各位里幹事們，我們要發揮這種心，多照顧這些被需要的人，這第一個。第二個，我拜託社會局，也拜託局長，想辦法把被需要的人納保。因為這 2 萬 8,000 多個名額有 2 萬 5,000 人，是從嘉義福安王爺拿錢來高雄買保險，其實高雄還有很多王爺，高雄也有很多廟。

我覺得尤其市政府應該把這個事情，不一定什麼都要用公部門預算，很多廟、很多教會，他們對這種公益慈善是很需要的，我們用保險來做急難救助，他的安全網效益會放得更大。我剛剛提到的，你都沒有辦這個，他來領，只有領 9,000 多元，但是意外他可以領到 30 萬，我們當然希望萬一的時候給他 30 萬，對這個死亡當事人家庭的保護網會張得更大，所以針對執行面，拜託局長，還有各位區長、里幹事。

第二個，未來我們把這個部分，像桃園就是直接由公部門去保險，很多縣市，像彰化是某一個壽險公司全部買單了。所以它有不同樣態，我希望我們能夠不論什麼樣態，只要這些人能夠被保險，就是我們應該要去做。是不是請局長答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閻局長請答復。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謝謝議長、謝謝黃議員，有關於這個微型保險，我們非常感謝議員能夠促成這樣非常有意義的善舉。當然執行面上，我們會要求所有的公所，務必落實到里幹事，針對被保險人相關的權益、理賠的範圍，我們應該必要做一些講習，也讓里幹事能夠落實這樣的一個工作。

第二個，未來如何讓更多的資源能夠投入，減輕政府相關的負擔，這個我們會把相關的成效，儘量來做相關的宣導，讓更多人來共襄盛舉，先跟議員報告。

黃議員柏霖：

謝謝局長，因為我跟主席報告一下，台灣省 22 個縣市，每一個都不一樣，有的是市政府編預算統一買的，像桃園，直接就買了，有的是有人公益勸募。像高雄這 2 萬 5,000 人是嘉義王爺拿錢來幫高雄買的，所以我很感謝嘉義王爺。但是我們要想辦法把這個社會安全網做得更好，那要拜託局長、副局長，還有各位里幹事們，這件事很重要，務必要做，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非常的有意義，局長，可以用心去做這件事情。陳議員致中，請發言。

陳議員致中：

謝謝議長，謝謝主席。我想要請教局長，可以說明一下我們今年編在各區公所所有關於鄰長的文康費用，今年是有增加，不知道狀況如何？請局長說明。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謝謝議長，謝謝陳議員。鄰長的文康費用，我們過去是每個人編列 3,000 元，因為去年執行的結果發現有一些因為觀光旅遊的成本不斷地在上漲，包括餐廳的費用都有提高，所以今年是每個人多了 200 元，今年編在各區公所每位鄰長的里長文康是 3,200 元。

陳議員致中：

多 200 元？〔對。〕局長，當然感謝民政局的重視，尤其現在，當然不只是防疫期間，過去所有的里長、鄰長同樣辛苦，因為鄰長就是里長他推動里政，

也是推動市政最好的幫手，一個最好的團隊，所以這個文康經費因為過去大家也都有關心，10 年物價已經上漲，他沒有調漲，所以感謝民政局從善如流，從 5,706 萬元變成 6,084 萬元，平均下來大概 1 個人增加 200 元。我是想請教局長說，這個是不是未來可以視物價波動的狀況，再來做調整檢討？就是說不要像過去 10 年都沒調，所有的成本都上升了，但只有這個經費還停留原地，這也造成在辦這些文康活動的時候一些品質的影響，是不是可以請局長未來可以保留再調升的空間？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是，當然今年度的預算也要拜託議會來給我們支持，我們執行的成果會再持續檢討，但今年上半年因為國旅的市場比較爆發，所以目前我還要再跟各區公所了解真正發包執行的狀況，但是後續我們真的還是不足，我們也參考其他縣市的做法，儘量再來跟市府爭取。

陳議員致中：

再拜託局長來爭取，我想所有的議員都很關心，一起來支持鄰長的福利。

第二個問題，有關於鄰長的團體意外險。因為里長有，我們有團體意外險，但是剩下鄰長沒有。鄰長他是常常要代表里長去執行里內的公務，所以這個部分，不知道？因為之前我們也關心過，在預算上我沒有看到相關，是不是可以請局長說明，我們有沒有要朝鄰長團體意外險編列的方向來執行？還是你們有什麼考量？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好，謝謝議員。承蒙去年在質詢的時候也都有許多議員提出這樣的建議，當然包括剛提到鄰長文康或是團體意外險，鄰長這些福利增加的部分…。

陳議員致中：

局長，其他縣市有。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我們有在爭取，但是因為今年可能比較容納不下，我們會把其他各都的做法再持續跟市府來做爭取這一部分的編列。

陳議員致中：

局長，是不是其他各都，他們鄰長是有團體意外險？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對，應該有其他的在進行。

陳議員致中：

有人有，這個也是執行公務，局長，感謝你的爭取跟努力。今年沒辦法，是不是可以今年來爭取到，明年可以讓鄰長，全高雄市大概 1 萬 7,000 多位，如

果我沒記錯，〔是。〕他們也可以適用這個團體意外險。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好，我們會持續爭取。

陳議員致中：

拜託局長，謝謝你。謝謝主席。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議員麗娜，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我想請教一下，因為這是跟區公所相關的業務。在每一個區公所一定會遇到的問題，就是可能有一些新興區域裡面要增加鄰長的部分。現在明明知道某一些區域目前規劃為住宅區，而且可能是如火如荼的已經在蓋大樓了，但是跟區公所來爭取說應該要趕快來設置增加鄰數，但是區公所給的回應卻是說，他要等到這些大樓都已經賣完了之後，後續知道整體的狀況才能夠編。

這個問題就出在陸陸續續其實狀況都一直出現，在高雄市我們都知道最近房市的部分還滿熱的，也可以看到很多的大樓都在蓋。1棟大樓，有時候小可能是幾10戶，多的話，好幾百戶都有，光是整個區域裡面，如果沒有鄰長服務，出現任何狀況的時候，都不知道該怎麼來處理，所以對於里長來講是一個很大的困擾。對於這方面，我想要請教一下局長，你們能夠預先佈局嗎？現在其實已經有某一些區域，譬如說在亞灣區裡頭，附近周遭的前鎮舊部落，跟附近在鳳山鄰近地區，非常多的大樓都在興建。上個會期裡頭，其實我在講的就是興邦里鄰數增加的部分，都沒有得到一個比較好的回應，所以我想請問局長，如果不預先做佈局的話，到時候等到你們又考慮，再設置，還要再隔1年，是不是？你如果預先佈局，也不過今年預先佈局，明年如果能夠實行，那也不錯，是不是？

這個狀況，我現在看起來，所有的里長都非常的緊張，如果有相關問題的，你總不能叫原先附近的鄰長再去扛這些業務，對他們來講非常的不公平。接下來，再進住之後，又是一連串的選舉，市長選舉，再來又是總統的大選，業務又更多了。這些工作通常都是座落在鄰長的身上，發一些相關的通知之類的，所以是不是相關的問題，我請局長回應一下？能預先佈局這些事嗎？你先去預估出來，如果已經有房子開始蓋的，你們能夠預先提出這些需求嗎？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謝謝議長，謝謝陳議員。鄰編組的調整，他的權責是在區公所，我們知道因

為隨著都市發展的順序不同，有的舊部落其實 1 個鄰的戶數是會減少的，有些新大樓是一瞬間可能馬上就增加了 1、200 戶，當然在每一個里之內，他應該要先做一些像你剛剛講的預為超前部署，先規劃哪邊會增加，我留下來，但是哪邊舊部落或許你要去檢視一下，跟里長、跟地方做好溝通先做一個規劃。在區公所的分級，其實我們都會尊重地方的意見，不會直接由民政局去…。

陳議員麗娜：

所以你的意思是說這個權責只要區長同意就行了嗎？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對，他怎麼去調整，但是新…。

陳議員麗娜：

我們怎麼講，他都不同意呢？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第二點，跟議員報告，就是說新增的部分，我想大家一定是希望儘量能夠在財政許可的狀況下去新增，但是這個通常我們的第一步…。

陳議員麗娜：

這個不能夠沒人就不做事吧？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對，就是說第一步還是從…。

陳議員麗娜：

沒錢不做事也不行吧？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第一步還是從各區各里內的檢討開始做。這個我們會請區公所，尤其比較發展快的…。

陳議員麗娜：

因為目前看起來那個需求挺大的。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是，我們會注意。

陳議員麗娜：

如果在這邊沒有辦法處理，雖然以鳳山為例，我就擱置前鎮區公所的所有預算。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跟議員報告，這個不是說，因為長期以來就是要由區公所他去跟地方做討論，他鄰的調整是要整體去處理。

陳議員麗娜：

是，其實我們提出了很多，已經跟他溝通快 1 年了，我不了解，大樓都已經

蓋了好幾棟起來，眼看也都陸陸續續在賣了，這個將來會是很傷腦筋的一件事情，如果區長再不做這決定，我也沒辦法這個時候老是在等他，也不行吧？既然不是局長能夠下指令去處理這些事，我就只好擱置前鎮區公所的預算。我想這個如果局長能夠跟他好好溝通，我是希望能夠進行，是不是你…。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議員，這個我們…，〔…〕是不是我們請區公所儘快把目前現況的這些檢討先跟議員做報告？〔…〕議員，是不是我們請區長儘快提供相關的資料？因為這個不是…，〔…〕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好好去協調前鎮區公所的區長，這沒有什麼困難，協調一下。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沒問題。〔…〕

主席（曾議長麗燕）：

應該沒問題。〔…〕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我們等一下請區長，請他儘快把相關的資料準備好。〔…〕

主席（曾議長麗燕）：

其他的先過，留下前鎮區公所的部分。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謝謝議員。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議員麗娜提擱置前鎮區公所的預算，有沒有人附議？有沒有不同意見？沒有意見，前鎮區公所的預算擱置。（敲槌決議）

第 16 至 18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1 億 7,144 萬 6 千元的預算，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19 至 23 頁，科目名稱：區公所業務－業務管理，預算數 1 億 647 萬 4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24 頁，科目名稱：基層建設－小型工程，預算數 1,916 萬 4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議員玫娟請發言。

陳議員玫娟：

局長，我想要問一下，這個基層建設—小型工程是都做在 6 米巷以下的道路，鋪設而已嗎？那水溝呢？也包括嘛！這個是整個高雄市的吧？局長請答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謝謝議長，謝謝陳議員。

主席（曾議長麗燕）：

這是鳳山區公所。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對，每個公所年度都有編列一定的金額，如果有不足的部分，可以提報到民政局這邊來爭取額外的部分。

陳議員玫娟：

所以這筆預算是針對鳳山區公所而已嗎？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對，這是鳳山的而已。

陳議員玫娟：

其他的有其他的預算嗎？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對，每個公所有都編。

陳議員玫娟：

請問左營跟楠梓編多少？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左營、楠梓我印象中大概七、八百萬左右。

陳議員玫娟：

700 萬？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楠梓大概 600 萬。

陳議員玫娟：

楠梓 600 萬，左營呢？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左營大概 370 萬。

陳議員玫娟：

為什麼差那麼多？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這是以前年度相關需求的計畫去編列的。

陳議員玫娟：

左營我們最近有去會勘過一個 6 米巷以下的側溝，水利局跟我說是歸區公所，這個部分到時候也是可以從這筆經費來支付嗎？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如果沒有納在年度計畫，我們會請公所提到民政局來，我們會馬上去看。

陳議員玫娟：

會後我是不是可以請你們負責的人跟我聯絡，因為水利局說他們沒辦法負責，一定要由區公所來。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好，這個我們會處理。

陳議員玫娟：

但是我想未來不要懸殊這麼大，一個 600 多萬，一個 300 多萬，左營現在這麼大。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跟議員報告，這個我們會注意，該提報的需求，我們請公所根據地方的建議都要提報出來。

陳議員玫娟：

那就麻煩，以上。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謝謝議員。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其餘 34 區區公所之預算，除前鎮區公所預算擱置外，其餘比照「鳳山區公所」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其餘 34 區區公所之預算，除了前鎮區公所預算擱置以外，其餘比照「鳳山區公所」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各區公所的預算審議完畢。接下來審議高雄市民政局預算，請各位議員拿出機關編號 03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主管這本單位預算書，請翻開 030，至 36 頁，

請看第 36 至 41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1 億 3,216 萬 3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42 至 43 頁，科目名稱：區政行政－區政監督業務，預算數 3,092 萬 3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44 至 47 頁，科目名稱：自治行政－自治業務及里鄰組織，預算數 1 億 2,622 萬 5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議員致中請發言。

陳議員致中：

這裡要請教局長，這個項目去年編了 1.68 億，今年是 1.26 億多，請局長說明這中間的差別嗎？

主席（曾議長麗燕）：

閻局長請說明。

陳議員致中：

是哪個部分減少，還是它有什麼變動？還是哪一位官員可以說明。這裡面很多像台電公司的捐助等等，還是它的電協金減少？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跟陳議員報告，這個部分就是因為台電回饋金的項目，因為今年的補辦預算比較少，所以今年只有例行性的，沒有補辦，金額就隨著補辦預算的金額減少，所以減列了這些部分。

陳議員致中：

局長的意思是對我們的補助減少嗎？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就是每年台電的促協金，我們有例行性年度的金額是固定的，有時候是增加的，我們就會用墊付的方式。比如說，109 年度用墊付，會在去年補辦，今年沒有這一筆的話，補辦的金額就會降下來，所以就會比較少。

陳議員致中：

所以有些是已經補辦過去了。〔對。〕所以對我們實質的…。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例行性的就沒有太多的變化。

陳議員致中：

所以實質上沒有減少，是不是這個意思？〔對。〕我的問題是實質上對我們要捐助的部分有沒有減少？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年度例行性的都沒有減少。

陳議員致中：

例行性以外的是什麼減少？可不可以說明哪一些減少。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譬如說有些是在施工中的，在施工期才有這個經費。

陳議員致中：

某一些工程嗎？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對，因應工程的部分增加的經費。

陳議員致中：

哪一個工程已經結束了？還是哪一位主管的官員可以回答？局長的意思是有一些可能是工程的，因為做完了。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對，施工中的促協金在 109 年已經執行了，去年補辦預算，今年就沒有這一筆，所以減列下來。

陳議員致中：

局長，是什麼工程？我的問題是內容。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細節請科長答復。

陳議員致中：

好，請科長答復，局長請坐。請科長說明。

主席（曾議長麗燕）：

科長請答復。

民政局自治行政科蔡科長青芬：

跟議座報告，其實我們台電回饋金歷年都是差不多的金額，最主要會比較多一點是像上一個年度因為有建廠前置，就是永安區那個地方有建廠前置，所以補辦預算會比較增加。今年建廠前置的錢，台電還沒有核下來，也沒有了。所以今年度跟上一個年度比較之下，今年就會比較少一點點。

陳議員致中：

科長，所以是差在永安的…。

民政局自治行政科蔡科長青芬：

建廠前置的部分。

陳議員致中：

永安電廠的建廠前置。〔對。〕了解，謝謝科長。我對預算沒有意見，謝謝主席。

主席（曾議長麗燕）：

林議員于凱請發言。

林議員于凱：

我早上在歲入審查的時候，其實在捐助的歲入裡面有提到一個事情，就是我們有很多的台電回饋金或是中油回饋金，他們會進到里政，但是里民就會跟我們反映，怎麼去年有發給里民的回饋金，今年就沒有。有些會比較，為什麼別的里有，我們這個里沒有。因為每個里的狀況都不一樣，所以變成我們還要去跟民政局調回饋金的支出明細，才能夠回答里民，因為這個里用在別的目的，不是直接把錢給里民，他們可能辦活動或是地方建設等等的經費使用。

我想，既然是這樣的話，有沒有可能既然台電回饋金和中油回饋金每年都會固定撥到民政局下面，你們再去分給各個區公所，我不知道程序是怎麼樣，但是能不能建構一個平台，讓一般的民眾也知道這些回饋金到底用去哪裡了，公開透明讓市民有辦法直接上網去查到為什麼他今年沒有拿到這個回饋金，或是別里有他沒有。這個其實只要稍微的支出細節有公布出來，其實大家都會沒有那個互相猜忌的可能性，不然又要猜忌說你里長是不是暗藏或者說是不是什麼樣的原因，進到誰的口袋？哇！這個講下去真的變成是里上的紛爭。所以我覺得這個事情，如果可以把他透明化，對大家來講都好的。是不是有可能去做這個事情。局長，可不可以回答？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這個回饋金的支用，我們在公所的網站都有公布。議員剛提到，或許，如果是台電的話，他回饋的部分也是直接進到公所，如果以三民區公所來說的話；那如果你說是其他的主管機關，譬如說是焚化爐的，那個又不一樣。所以如果說要瞭解這個細節，是不是會後請我們區長再跟您做詳細的報告、提供相關資料跟您做報告。

林議員于凱：

因為我每次都要去跟區公所調資料，變成一個行政上面的負擔。如果說，你們其實本來就有照這些預算的資料…。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都有。

林議員于凱：

是不是直接讓他一個系統上網公開就好了。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對，議員有提到是不是建構更方便的查詢，讓民眾可以去了解這個系統平台，我們來規劃看看。

林議員于凱：

這樣子，你們這個可以做嗎？還是我直接下一個附帶決議好了。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這個我們可以去規劃。

林議員于凱：

我直接下一個附帶決議，就是說在這個自治行政－自治業務及里鄰組織的這個科目下面，就是說民政局應督導區公所建構一個捐助款跟回饋金的款項使用揭露平台，供市民公開檢視這樣子。我這樣，局長覺得可以嗎？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我們可以來規劃。

林議員于凱：

好。謝謝局長，謝謝主席。

主席（曾議長麗燕）：

請議事組宣讀附帶決議內容。

本會議事組涂主任靜容：

附帶決議內容，提案人是林于凱議員，機關是在民政局第 44 至 47 頁，科目名稱：自治行政－自治業務及里鄰組織。附帶決議內容：民政局應督導區公所建置捐助款回饋金之款項使用揭露平台，供市民公開檢視，以上。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附議？沒有。有沒有不同意見？沒有意見，附帶決議通過。（敲槌決議）。預算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敬榮：

請看第 48 至 53 頁，科目名稱：選舉業務－地方民意代表選舉，預算數 3 億 1,968 萬 7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敬榮：

請看第 54 至 56 頁，科目名稱：戶籍行政—戶籍行政業務，預算數 1,744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敬榮：

請看第 57 至 104 頁，科目名稱：戶政事務所業務—各區戶政事務所業務，預算數 6 億 3,318 萬 2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吳益政議員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局長，我不知道你有沒有聽到，剛剛我們跟研考會在講，我們的區公所業務，這是區，原縣區和市區本來他的功能，原來縣區是鄉，他獨立、很多自治很好做，現在合併之後，幾乎聽到的都是怨聲載道。到底有沒有想辦法去檢討，你們有沒有在檢討？是不是在原縣區或者哪些，大家預算上或者是工作範圍乾脆就撥過去給他；不然你看看一個工務局長，一個養工處，有關各種局處的要跑全高雄縣市，整個效率都弱下來了，但是重點是沒有人會滿意。局長，你有聽見這種聲音嗎？有沒有什麼想法？原縣區現在區公所，說難聽一點，都是在處理人的問題，沒有辦法單獨處理事的問題。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就是說縣市合併之後，包括這個預算和編制，這個是最大的問題。那再來就是說業務的劃分了。譬如說小型工程，劃一刀切是這個 6 米以下，以上養工、以下公所。

吳議員益政：

縣部分，你有沒有檢討原縣區，不可以有差別呀！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因為以前縣，等於說他的財源歲入比較自足。〔對。〕然後他的用途，就是通常我們聽到地方的反應是工程類。工程過去可能包括現在的養工、水利、甚至農業，在做的農路，他都可以由公所去執行，但是合併之後，他反而是要依據不同主管機關相關的規範來做，預算的規模受到限制，這是第一個。當然如果要把這樣一個劃分再下授更多的權限給公所的話，第一個也是要考虑到公所的編制能力，有沒有像以往那樣可以去執行這麼多的業務。因為他其實還有很多，其他包括社福、包括環境衛生、登革熱等等這些例行性業務是有在執行的。

以上和你報告。

吳議員益政：

所以我才要說這種東西不是我們二個在這邊討論，真的是要請人家研究。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研考會也有在和我們做討論。

吳議員益政：

到底是要怎麼樣來檢討？譬如說他們有公墓，嫌惡設施，譬如說環保用地，有的人要來這都不要；殯儀館要去哪裡，人家都不要，你如果要，那收入一半是你的。這樣子才合理。這樣大家才願意、才有自主性，他慢慢願意承擔比較大的環境成本，當然他的相對收入會比較高。我舉例，有時候不一定是嫌惡設施。也許他地方還可以有更多的創生。變成那個都縮小了，那這樣都抱怨中央集權集人，我們地方對待地方也是一樣，所以是請民政局跟研考會一定要好好研究這個問題，在我們下次的施政報告，下個會期4月份的報告能夠提出來。我不要每一項都給你做附帶決議，〔好。〕這個就是本來就要做了。〔對。〕這是一個。第二個要請教一下，為什麼前金區公所可以一年…超過多久沒有區長？多久了？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原任的區長是六月中，去年六月中退休。

吳議員益政：

六月？不就半年沒有區長。這樣沒有很久？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這個我們會儘快來做適當人選的派任。謝謝議員。

吳議員益政：

我覺得區長，我剛才看過去，隨便看三個，前鎮、阿蓮、燕巢，一看過去，每個都是人才。區長的程度坦白講，真的等於是一個地方首長，能力都很強。你賦予他該有的功能，他對地方的服務會更好。所以我還是請局長和研考會討論一下，跟委託誰去研究一下，認真拿出一個方案，不然像這樣大家就很淒慘了。我們地方議會也是一樣很忙碌。謝謝。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好。謝謝議員。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麗娜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針對戶政的部分，想要有一些詢問。因為大林蒲的遷村其實已經有訂出一個

時間點，就是等於是一個基準日。那這個基準日，不論大家有沒有意見，但是已經訂出來了，不知道戶政這邊的執行方式是怎麼樣的一個方式？譬如說，有沒有禁止戶口的遷入遷出？遷出當然沒問題，遷入的部分，可能是不是有所限制還是什麼？至目前為止我一直都沒有聽戶政這邊有明確的一些說法。因為市長在我總質詢的時候說明，12月、1月的時候要到大林蒲去開說明會，看起來目前應該是跳票了。所以如果是過年後的話，我們依然是希望有機會可以早一點看到市長來地方上做說明會。所以相關的這一些，是不是基準日的部分，已經有一個明確的確認了，這個是不是我請局長這邊說明一下；戶政這邊是不是也有一個一定的做法出來了。請局長回應一下。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就是說基準日，當然這個是在遷村計畫書裡面去明定了，主管機關是都發局；但市府我們民政就配合這樣的一個基準去做認定。至於有些戶口遷出遷入，據我所了解，反而會比較放寬，因為有些是就學的因素，就會比較從寬去認定它，不會影響到他們就學的權益。至於這個說明會的時間，我們目前府內的方向，應該會在這個月，就是過年前召開第二次的說明會。

陳議員麗娜：

過年前嗎？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對，目前是這樣的規劃。

陳議員麗娜：

其實已經很快了，剩下包含這個星期還有3個星期，到底是哪一天？我們到目前都還沒有收到訊息，是不是請局長也公布一下。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這個不是我們這邊做最後的決定，所以我們是配合辦理。

陳議員麗娜：

還沒有做最後的決定，意思是知道在過年前，但是時間點還不確認，是這意思嗎？〔是。〕好。另外就是剛剛我們提到的，遷出遷入如果不限的話，將來確認還是依照都發局所設定出來的這個基準點，作為唯一的標準，就是在基準點之前，對不對？是這樣子的一個概念嗎？〔是。〕所以對於所有戶政上面人口的掌握的部分，還請小港戶政要多多的來協助，好讓我們地方到時候再確認這個點線上面，讓民眾很清楚能夠知道，因為對於這個資訊還不是百分百的清楚，所以我想在戶政上面大家再用一點心，讓民眾能夠更清楚明白。〔是。〕

以上，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105 至 108 頁，科目名稱：宗教禮俗業務－宗教輔導及禮俗改善。預算數：1,985 萬 4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其中第 107 頁，人權學堂委外經營相關費用，預算數 1,272,000 元，刪減 772,000 元，剩餘 500,000 元。陳慧文議員、林智鴻議員保留發言權。二、其餘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委員會審查意見修正通過。郭議員建盟，請發言。

郭議員建盟：

是不是也請召集人說明一下，這筆預算刪得剩下 50 萬元，對業務會不會有影響？小組那邊討論的時候，不知道對業務可能會造成什麼影響？是不是請召集人說明一下，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請召集人蔡議員武宏說明一下。

本會民政委員會第二召集人蔡議員武宏：

當時在小組討論的時候，人權學堂委外經營的費用大概 127 萬，是因為當初我們詢問跟討論完之後，它所設立的人權學堂的委外廠商是來自外縣市，為了顧及我們高雄市的人文風情整體環境的人權，所以我們酌刪剩下 50 萬，讓他們未來在實施這個計畫的時候，能夠更加得周全，能夠推動我們高雄在地的人權跟相關的一些素養，這樣子。

郭議員建盟：

了解，沒有意見，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照委員會審查意見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109 至 110 頁，科目名稱：基層建設－小型工程，預算數 1 億 5,737 萬 3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111 頁，科目名稱：第一預備金－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28 萬元。委

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高雄市民政局本部預算審議完畢。接下來審議高雄市殯葬處預算，請各位議員往後翻開 031，至 23 頁，請看第 23 至 27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1 億 5,060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28 至 31 頁，科目名稱：殯葬業務－火葬殯殮管理，預算數 4,325 萬 2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32 至 33 頁，科目名稱：殯葬業務－設施企劃管理，預算數 1,038 萬 5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34 頁，科目名稱：殯葬業務－殯儀服務管理，預算數 34 萬 4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35 至 37 頁，科目名稱：殯葬業務－多元墓政管理，預算數 8,343 萬 2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高雄市殯造管理處的預算審議完畢。接下來審議高雄市兵役處預算，請各位議員往後翻開 032，至 13 頁，請看第 13 至 17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4,506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18 至 26 頁，科目名稱：軍務行政－政軍業務，預算數 2,513 萬 3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27 至 29 頁，科目名稱：兵役動員管理－動員管理業務，預算數 1,673 萬 9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30 至 32 頁，科目名稱：兵員徵集－徵兵處理，預算數 3,334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高雄市兵役處的預算審議完畢。接下來審議高雄市政府法制局預算，請各位議員拿出機關編號 23 高雄市政府法制局主管這本單位預算書，請翻開 230，至 8 頁。請看第 8 至 10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5,445 萬 3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11 至 12 頁，科目名稱：訴願審議－審議人民訴願案件，預算數 66 萬 4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13 至 14 頁，科目名稱：法規業務－法規審議管制及編制，預算數 85 萬 3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15 至 16 頁，科目名稱：國家賠償法業務－國家賠償法業務，預算數 42 萬 8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17 頁，科目名稱：第一預備金－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1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第 18 頁，科目名稱：國家賠償準備－國家賠償準備，預算數 1,681 萬 6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高雄市政府法制局預算審議完畢，民政委員會預算全部審議完畢。

主席 (曾議長麗燕):

向大會報告報，下午的議程到此結束，散會。(敲槌)